

刊 月



蕉風月刊

一九五五年十一月創刊

新一卷 第七十六期

本期目錄

出版者：蕉風出版社

承印者：馬來亞出版印務公司

總代理：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電話：二二八四七二
53-A, Zion Road, Singapore, 10.
電話：五九五八〇
Lot No. 13, Road 201, Petaling Jaya,
Kuala Lumpur.
電話：二三三七三三
40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零售：每冊叻幣三角
訂閱：半年叻幣一元七角
全年叻幣三元四角
(內含郵費區馬星)

萬里望	「簡·愛」的寫作技巧(名著介紹)	高峯
不吃早餐的早晨(小說)	苦命的膠工	張人兆
台灣十年來的新詩	子夜歌(小說)	梓芽
筷子與刀叉(小品)	吉隆坡開埠巨人——葉德來	郭汾
戀情	懷念	黃潤
新	夜	六生
詩	流螢	郭子
小	溪	合深
八	月	黃金
兒歌的特質	病中雜記	姚子
向病相憐(小說)	關不住的春光(廣播劇)	姚斯
民歌畫意	蛙的懷念(散文)	金華
迷信命卜的林庚白(文壇雜話)	文訊	心田
讀者·作者·編者		廢名
		君紹
		劉如
		本刊特輯



南方學院

KOLEJ SELATAN
SOUTHERN COLLEGE

書獻南院

(17/3/2000)

獻書者：

沈美正





太平這次舉行普選，有一名勞工黨議員，因作競選演說太落力，話句像連珠炮一般發射出來，竟把一排假牙也帶出口外，使見者無不捧腹大笑。

別笑，請你爲了同情他的假牙，投他一票吧！（高峯）

報載：吉隆坡有數名濶太太，爲了要得到丈夫的撞寵專房，不惜每人出六千塊錢，叫一巫婆做「貢頭」，加諸丈夫身上。結果，現款過手，「貢頭」沒做到，巫婆便不知去向。

「貢頭」固荒誕不經之說，此輩竟信以爲真，實屬極端愚笨。不過，這件事的發生，倒可教訓那些想釣金龜婿的女人，濶太太原是不得的啊！（智良）

芝加哥有一位半百的老人，某日身穿「牛仔」裝，做效銀幕上的「牛仔」鏡頭，向牆練習快速抽槍法，不意子彈穿過牆洞，擊斃了自己的兒子。

如果把這個故事編成電影，究竟算是喜劇？還是悲劇？這得請教那些影評家了！（余無言）

週末去逛遊藝場，看見有人在作拋球遊戲，只要擲中了活動盤的圓心，就有一個女孩從木架上滾下地來，花一元可以玩三次。我沒有心情去作統計，不知這個女孩每晚要滾下地多少次？但我

覺得這種耍活人的玩意太殘忍了！（旁觀者）

本坡有一個學生，在逛書店時偷了一本書，而被捉將官裏去。據他向警方供稱：他之出此下策，並不是袋裏無錢，實在是那本書太過淫猥，使他不好意思向女店員開口問價云云。

我們別苛責這個學生，因他偷書雖屬不法行爲，但還保持有人類應有的羞惡之心；倒是那家書店應受唾棄，其所售之書竟淫猥到如此程度，流毒社會之大，可以想見。（明眼）

本邦政府已經禁止中共的布疋輸入，泰國、越南、菲律賓也相繼響應，限制中共的布疋進口。

這麼一來，在中共統治下的老百姓，應該有布做衣裳穿了。真是「塞翁失馬，焉知非福」哩！（草田）

某戲院最近放映一套「有情人」的影片，特有「鴛鴦座」之設，但持此等票者必須一男一女同場入座，否則擋駕。

在下目前還是一個寡佬，又無「有情人」，自不免發出「只羨鴛鴦不羨仙」之嘆！（江崇）

約·法·三·章

● 舉凡耳聞目見的天下大事和街談巷議，皆可信手拈來，作爲題材。

● 行文以幽默輕鬆爲主，但切忌任意巧詐私人，並戒把肉麻當有趣。

● 每條稿酬二元，可買萬里望花生米一斤。

「簡·愛」的寫作技巧

陸北

假如你還沒有讀過「簡·愛」(Jane Eyre)這一本小說的話，你得設法去找來看看。

這本小說是十九世紀後半期英國的女作家夏綠蒂·勃朗特(Charlotte Bronte)寫的，在當時出版後立即風行一時，甚至在歐洲各地竟有人組織「簡·愛俱樂部」，可見「簡·愛」一書感人至深。夏綠蒂未出版「簡·愛」之先，曾寫過一本小說「教授」，但找不到出版的機會，她當時是一個藉藉無名的年青的女孩子吧了。可是，「簡·愛」一出版，她幾乎是一夜之間竟躍上了英國第一流作家的寶座，並且她這本書在英國起了不少帶頭作用。因為那時候的英國文壇，正為浪漫派所佔領；「簡·愛」代之以良善、真誠、純潔與堅貞的愛情，所以，更加為人所歡迎，為人所崇拜。

「簡·愛」一書的成功，並不是因為它的主题，也並不完全是那堅貞、純潔的愛情。依我看來，這本書之所以「特別」受人歡迎，一直到现在我們讀起它來的時候，仍然愛不忍釋，非一口氣把它讀完不可的原因有二：第一是在「簡·愛」中處處都具有「反抗」的精神；第二是它具有最高度的寫作技巧。

先說它的反抗的精神。「簡·愛」的故事說起來倒很簡單，簡·愛是書中一個女孩子的名字，她是個孤兒，父母早死，被一位狠心的舅母收養着，受虐待，受欺凌。後來，舅母把她送進一個冷冰冰的孤兒院內。她在那裏長大成人，受教育。她頗孤僻，但很聰明。最後，她到一個性情暴躁的主人家家去當家庭教師。在當時，家庭教師是很低賤的職位，同保姆差不多。這個主人不但脾氣壞，長得也不漂亮，可是，他有一副爽快、機智而俠義的心腸。他們相愛了，但他們正舉行婚禮時，忽然一半路殺裏出來個程咬金，婚禮不但沒有舉行，氣得簡·愛當天晚上就逃走了。這一逃幾乎因飢餓而斷送了她的性命。到最後，她仍然覺得她原來那個男主人的可愛，決定又回來找她的愛人。誰知這個男主人這時不但宅舍起火，弄得無家可歸，甚至還瞎了眼，斷了一隻手，成了殘廢的人。可是，簡·愛不顧一切，仍然嫁了他。並且在讀者看來，簡·愛這時和他結婚，並不是她的

犧牲，假如是以「犧牲」收場，反而減少了感人的力量。

說完故事，才能道出「簡·愛」一書反抗力的所在。因為書中的主角簡·愛和男主人羅契斯特爾，都有強烈地對世俗的歧視和反抗，所以，即使在他們閒談的對話中，也充份地表現出他們之所以與眾不同的見解。尤其是這個常常被稱為「小妖靈」的簡·愛，她能忍受一切，她又反抗一切，她幼年受舅母的虐待，但她平時都把它忍受着，一直到最後才顯露了她的本性——反抗精神來。故事是用第一身稱寫的，她對那些假冒為善的教士們描寫得很深刻，對她周圍的人羣，差不多都是用鋒利的字句去諷刺他們的。英國是一個很保守的國家，在當時頗有一般庸俗的人們，慣用很嚴厲的字眼去批評這本書，可是，越批評，反而銷路越好。在這一點上，也就證明了在人的內心裏，在人的潛意識內，多多少少均具有「反抗」的因素。所以，「文學是對舊傳統不斷的破壞」之說，是有相當道理的。

正因為「簡·愛」在根本精神上有反抗的因素，所以，也就特別為人所歡迎。用這個道理去衡量中國的文學作品，也該是一樣的。例如「紅樓夢」和「水滸」：賈寶玉和林黛玉這兩個人嚴格說來，精神都是有點不正常的；而「水滸」上切人肉包餃子吃，更覺得殘忍古怪。可是，也就是這些具有古怪的反抗氣質，我們讀起來才覺得過癮。

假如用科學的眼光，來逐句逐章分析文學作品的話，有時候你會覺得這些發現是很好的。所以，莎士比亞有句話說：「情人與文學家都是瘋子，因為他們富於幻想，才能見到別人所見不到的東西。」這裏所說的「瘋子」，就已經包含了「反抗」的精神。

現在我們再來談「簡·愛」的寫作技巧。

寫小說不單是靠故事的内容，往往有許多主题很正確的小說，但令人讀起來時昏昏欲睡。中國人近幾十年來寫的小說，不論長的或短的，只着重於主题内容，着重於他們所謂的「現實」或「新現實」主義，却忽略了

「結構」的技巧，所以，迄今中國的文學作品仍不能和世界各國一爭短長。老實說，我們目前頗為流行的小說，在一百年以前，西歐各國的文學造詣，均已遠超過我們了。以一百年前的「簡·愛」為例，在結構技巧及引人入勝的氣氛上來說，中國的任何作品仍不能和它相比擬。這並不是一長他人志氣，減自己威風。」假如我們華人再不虛心在文學上努力的話，我們仍然拿不出作品去競爭諾貝爾文學獎金的。（魯迅活著的時候，曾有人提名他為諾貝爾文學獎金候選人，他很謙虛地說：「嚴格說來，我們中國沒有一部作品够資格。」可謂一針見血之談。去年，香港筆會曾擬提名胡適先生為今年度諾貝爾文學獎金候選人，終因胡先生無更多的創作而作罷。此雖是題外之話，但甚可發人深省。）

小說的寫作技巧，詳細研究起來，當然條件甚多，但一般所謂的「三S」，則缺一不可。這「三S」即是

懸疑 (Suspense)

出奇 (Surprise)

滿意 (Satisfaction)

(以上三字的第一個字母為S，故名。)

所謂懸疑，即是在故事中提出疑問，讓讀者非看下去不可；出奇是對懸疑的解答，但這解答一定不可落於俗套；滿意可以說是「效果」，出奇不能出得太離奇，一離奇就不能使人滿意。

這「三S」說起來簡單，但做起来可真不容易，這也說明了為什麼世界上的小說家如過江之鱗，而好的作品却如鳳毛麟角。

可是，「簡·愛」這本書却「完全全」符合了這個「三S」的原則。本來，「三S」在短篇小說中較易表現；但「簡·愛」是長篇的，却運用得天衣無縫，這不能不佩服原作者夏綠蒂的天才。全書約四十萬字，但它并不過於累贅，而且高潮迭出，每一個高潮有一個懸疑，而每一個懸疑，又解答得如此之奇，而又如此的令人滿意。

例如簡·愛與她的男主角初次見面的一節，簡·愛是來這裏作家庭教師的，傍晚她在路旁坐着休息，忽然聽見馬蹄聲，然後是狗聲，忽然到了



像蒂綠夏者作「愛·簡」

她的跟前，神差鬼使般那匹馬踏在薄冰上滑倒了，馬上的羅契斯特爾先生被摔了下來。他們兩人事先都不知道誰是誰，他們的一問一答都是非常令人出奇的。

又如，羅家正在舉行一個熱鬧的宴會，忽然來了一個算命的巫婆，硬要替這家所有的女孩子算命。而且，有的女孩子竟被這個老巫婆道中心事，說得她們臉白唇青。最後，簡·愛也被叫進去了，他們的一問一答如針一般的銳利，每一句話都打動了你的心。誰知最後的「解答」，原來這個巫婆竟是男主角為了試探這些女孩子

的心腸而化裝的。

在書中的最前面就已經提到了羅家奇異的事情，如「鬼叫一般格格的笑聲」，如「冷漠無動於衷的女僕人，如夜晚忽然起火險些燒死了羅契斯特爾先生，還有那從西班牙來的馬遜先生，以及半夜裏馬遜的受傷等等，都是些令人不可解的「懸疑」。一直到簡·愛和羅先生舉行結婚的時候才揭開了這個謎底，原來羅先生會結過婚，而他的太太現在還被關在家裏，她是一個瘋子。

全書的最高潮也在這個地方。簡·愛一怒之下，氣得半夜逃出羅家。緊接着一個高潮過去，又一個高潮過來——換言之，一個懸疑解開，另一個懸疑又緊接而來。你不得不讀下去，並且非一口氣把它讀完不可，否則你會不願意擱下書本，不願意熄燈睡覺。這本書吸引力之深，於此可見。我讀過的小說中，只有兩本使我廢寢忘餐，如此着迷，一本是「紅樓夢」

，一本就是「簡·愛」。

文學就是一件奇怪的東西，它需要完全用「心」去領會，你才會分享到書中的歡樂與哀愁。假如你用機械的科學去分析，可能會使你大失所望。「簡·愛」這部書，你可以說它是具有最高度技巧的世界文學名著，你也可以說它是一個普通通愛情的故事。

欣賞文學與創作文學，其基本觀點，也許就是在這個地方了吧！誰說「愛情」的故事不可以寫呢？

不喫早餐的早晨

· 梓 人 ·

「小姐，一名叫阿喜的傭人，走了進來，「早餐預備好了！」她搖搖頭，表示不想吃，她不餓。」

阿喜覺得奇怪，這樣的事情，是從來沒有的。早晨，小姐一定起來吃早餐，一面吃，一面讀當天的報，然後到花園或是外邊的街上去散步，散步回來就讀書。

阿喜出去了。一會，林太太自己進來，看見女兒坐在牀上，疲倦的，用手蒙着臉。

「妳真的不吃嗎？」她問。
「媽，我不吃！」女兒簡單的回答。

這個死了丈夫的女人，一個四十多歲的寡婦，並不貧窮。林先生遺下的遺產，她一生，就是多活一生，也用不盡。但金錢不是一切，她喜歡看見女兒幸福，健康的長大，嫁給一個好男人。

「曼麗，吃一點吧，」她要求女兒，「醫生說的。」
曼麗不聽她的話，她總是說到醫生。醫生說，要早睡，就早睡；要早起，就早起；要多吃，就多吃；要少憂慮，就少憂慮。

「妳不聽醫生的話，又會生病了。」
女兒仍舊在牀上，沒有說一句話。

母親看她，那瘦長的身段，蒼白的臉，蒼白的唇。實在的，她常常生病。她誕下來，就是一條身體衰弱生命。母親，除了她，沒有生育別的兒女。

林太太是多麼愛她的獨生女兒呢，曼麗一有兩三聲咳嗽，吃飯沒

有胃口，或是晚上睡不好，她就立刻要曼麗去看醫生。

去年，爲了預備畢業考試，她的健康更加壞了。今天，上學；明天，又請病假。結果，考試還沒有來，她已經離開學校。聽了醫生的勸告，從吵鬧的市區，搬到寧靜的郊外。這兒，空氣清新，是病人休養的好地方。

誰願意居住在這所空洞的別墅呢？地方多，人少。一出門，你看見的只是草和樹、草和樹。這裏沒有大街、大街上的商店、商店牆上的鐘。告訴你時刻的，只有經過的火車，火車停下，把人拋下，又無情的走開。

這時候，曼麗站在窗前，遙望遠處，一列火車正在行駛。
「媽，」她轉過頭，「我想，今天進城。」

「買東西嗎？」母親連忙拿錢出來，「快點吃了早餐，然後就去。」

「我不是去買東西。」
「不是去買東西，也要帶點錢的。」
「我够錢用。」她沒有接過母親遞給她的鈔票。

「妳跟金先生一起乘火車去吧！」母親說。

「我進城，是爲了送他的。」她開始想他了。那個年青的家庭教師，他的身裁，跟曼麗的一樣，高而且瘦。可是，他的身體並不衰弱，他是從來沒有生一次病的。他的精力，可以使他整天讀書。

他讀的書真多，中文的，英文的，文學的，藝術的，書教他懂得

很多事情。自從曼麗離開學校，他就來到這裏當她的家庭教師，他什麼也可以教她。

最初，他每天中午乘火車來。曼麗上課的時間，是整個下午，不管是晴天或是雨天。黃昏，他在別墅吃了晚飯，然後乘火車回去。每天都是這樣，星期日和假日也是這樣。

後來他在這裏住下。
「金先生，」林太太對他說：「就在這裏住下吧，這裏有空房。晚上，有人跟我們談話，不寂寞。你也不用找麻煩，走來走去。」

他便在這裏住下。
「我喜歡這地方。」在一次散步中，他告訴曼麗。
「我相信，除了你，沒有人喜歡的。」她說：「這裏什麼也沒有，只有草和樹。」

「這裏很靜，讀書人一定喜歡的。」
他實在喜歡這地方。如果他不在書房教曼麗讀書，或是自己讀書，他就到外邊去散步。他喜歡踏着綠色的小草，觀看遠山的落日，聽鳥兒在枝上歌唱。

這樣度過了白天。
晚上，像林太太所說一樣，有金先生在，不寂寞。每天晚上，林太太、曼麗和他，三個人坐在廳子裏，閒談。

三個人當中，只有他抽煙，他燃起一根，又燃起一根。她們喜歡跟他談話，談什麼，他都會令你高興。

他們最先一定談天氣。
「今夜，比昨夜冷些啦！」他

說。

「曼麗，」林太太又想着女兒的健康，「今夜，妳睡覺的時候，多蓋一張被，不然妳會着涼的。」

「我會關上窗，」曼麗接着說：「關上窗，暖得多！」

有風，從窗吹進來，吹動金先生拿着的報紙。

「不，不要關上窗，那樣會使空氣不流通，對身體有害。」他對曼麗說，「晚上天涼，多蓋幾張被，也不要關上窗。」

「是的，」林太太同意，「聽金先生的話吧！」

廳子的窗，看不見遠處的火車站，當然也看不見火車，看見的只是下面的花園、園子裏的小池、和開放了又凋謝了的花。

「窗子真奇怪，」金先生站起來，走近窗，「從窗的外面可以看見裏面，裏面可以看見外面。」

他的聲音，引起她們的注意，她們抬起頭，看着他。

「有人說，眼睛是靈魂的窗子，大概是從眼睛可以看見人的靈魂。你看他的眼睛，便知道他是良善的，或是醜惡的。」

「你是良善的！」曼麗立刻接着說。

「妳也是的，誰不是良善的呢？」他微笑了，「世界上，良善的人多，只有少數醜惡的人。他們的存在，是爲了反映人類的良善。」

她們沒有說話，沉默。

他轉頭，看着窗外，窗外是晚上的天空，天空完全是星，一顆、兩顆、三顆的星，你不能在兩顆星之間，插進你的指頭。

「小姐，九點鐘了，」阿喜打破了沉默，「是睡覺的時候了！」

醫生要曼麗早睡，九點鐘就去睡，她便去睡了。

廳子裏，只有金先生和林太太，兩個人。

「林太太，妳也要休息啦！」他重新坐下。

「不，我現在睡，夜半會醒來的。」她說，「我們還是談話好，你需要讀書嗎？」

「我今天讀够了！」

「你真是努力，離開了學校，仍舊不斷地讀書。」她凝望着他，「如果我有一個這樣的兒子，我就心滿意足了。」

「爲什麼呢？」他問，「我不見得是一個出色的年青人。」

「你出色哪，讀書多，懂事。你看，我的曼麗，雖然她比你年幼幾歲，她跟小孩子一樣，什麼也不懂。」

「她漸漸會懂得的。」他安慰林太太，「她的功課進步了，英文進步最多。她常常問我，這個英文叫什麼，那個英文叫什麼。」

他說話的時候，想起了一件在白天發生的事。

「金先生，講下去吧！」曼麗要求他教完這課本，這是一個故事，講兩個年青人戀愛的故事。

「妳今天讀得太多了。」他說，「在這裏，妳是不能學得太多的。妳的腦子不能夠吸收。讀書不是一兩天的事，是一生的事。」

「告訴我，他們以後怎麼樣了？」她問的是那個故事中的男人和女人。

「妳明天就知道。」他回答。

「金先生，現在告訴我，不是這樣嗎？」

他沒有說話。這是下課的時候，今天上課的時間很長，教師和學生都覺得厭倦。

他看見她，打了一個呵欠。

「妳需要休息，」他對她說：「現在，可以去午睡了。」

「不，我一點也不疲倦，我喜歡散步！」

他們便出去散步。

花園，跟昨天一樣，沒有一絲改變。開着的花，仍舊是開着；樹枝，仍舊是隨風飄動，沒有飄落一片葉。

他們在石凳上，坐下。

「金先生，我可以問你一個問題嗎？」

「當然可以。」

「那不是在書本裏的。」

「什麼也可以問的，只要我懂得。我說過，學習不可無疑。不懂的事情，妳一定要問。」

「唔，……」停了一會，她問，「愛情，英文叫做什麼？」

「英文說愛情的名詞很多，有 Love, Passion, Affection, Sentiment, Romance 等等。每個字的用法不同，含有不同的意義，代表幾種不同的愛情。」

「我是說，一個女人愛上了一個男人，那種愛情。」

「妳爲什麼問？」他說。

他是從來沒有這樣說的，只是覺得，她問得太奇怪了。晚上，回想起這件事來，也覺得奇怪。

這是一年來最奇怪的一件事。

「妳明天就知道。」他回答。

「金先生，現在告訴我，不是這樣嗎？」

他沒有說話。這是下課的時候，今天上課的時間很長，教師和學生都覺得厭倦。

他看見她，打了一個呵欠。

「妳需要休息，」他對她說：「現在，可以去午睡了。」

「不，我一點也不疲倦，我喜歡散步！」

他們便出去散步。

花園，跟昨天一樣，沒有一絲改變。開着的花，仍舊是開着；樹枝，仍舊是隨風飄動，沒有飄落一片葉。

他們在石凳上，坐下。

「金先生，我可以問你一個問題嗎？」

「當然可以。」

「一路平安，順風！」
他便走自己的路。這條路，是他最後一次走的。他走得很慢，留戀着黃色的泥土，綠色的小草。忽然，他聽見後面有急促的腳步聲。

「金先生！」曼麗叫着。
他站着，轉身。她走到他的身旁，喘着氣。

「我說，我送你一程的。」說話的時候，她還是喘着氣。

「我也說，妳不必送我的。」
「我有話跟你說。」

「那是什麼？」
怎樣對他說呢？她想。這句話，她想對他說很久了。可是總說不出來。

「我們一面走一面談。」他又開始走路。

「我跟你進城。」
「曼麗，妳跟我進城做什麼？妳看，我今天是很忙的。一切的事情要在今天辦好，明天，船就開了。」

「我不明白你爲什麼要走，我就不願意離開出生的鄉土，到老遠的地方。」

「妳知道，這個世界是很大的，我們要看得多，看得遠。」
他們走到火車站。今天不是假日，車站上的人不多，他買了一張單程車票。

火車來了，火車停下。
「妳說，妳有話要跟我說，快說吧！」他告訴她，「我要上車的！」

她怎樣說呢？
「沒……沒什麼了。」她只是

請 閱 學 生 周 報

· 版出五期星逢每 ·

每月一次助學金動腦筋

生活修養	小說散文
通訊報導	戲劇詩歌
讀書研究	幽默小品
科學世界	學府春秋
藝術欣賞	神話故事

猜中者可得五十元獎金

每份售價叻幣二角

總經理：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星洲小坡大馬路四六九號

說：「不要忘記我，寫信來，保重自己的身體！」

「妳也要保重自己的身體，聽醫生的話。」他看她，最後一次看了，「妳胖了，我來的時候，妳比現在瘦得多。」

火車，叫乘客上車了。
「曼麗，再見！」他上車。
「金先生，再見！」

他選擇了一個靠窗的座位，坐下，仍舊可以望見她。火車開的時候，他向她搖手，她也向他搖手。
「我愛你啊！」她低聲的說。
他一定聽不見。他聽見的，只

是火車的音樂，單調的音樂。

她回家。她走着同樣的路。不，路是不同的了，現在，少一個人，走這條路了。

她走着。她記得：他在什麼地方，說過一句什麼話；在什麼地方，他怎樣拉她的手……

他知道有人愛他嗎？她問自己。不，他不知道，永遠也不知道。

阿喜爲她開了門。
她不回到自己的房子。她走進書房，書架上，放他的書籍的，是空了。

還是昨天，前天的事，她坐在

書桌旁邊，翻開書本，攤在面前，等他來。一聽見他的腳步聲，立刻就心跳了。

「曼麗，妳在看書嗎？」他開口問。

她沒有看到一個字，她只是假作看書，避免抬起頭，爲的是害怕遇到他的目光，彷彿這樣會發現她的秘密。

「小姐，現在可以吃早餐了嗎？」阿喜走進來。

「我說過，我不吃！」
這是她一年來第一次不吃早餐的早晨，會不會有第二次呢？

苦 命 的 膠 工

· 芽 雅 ·

這年頭，膠工的生活越來越困苦，即使頂呱呱的「飛刀」也不過賺人三四塊錢，通常的都是兩塊多，割塊多錢的也不少人。似此情形，單身阿哥還好過，有了家眷就難應付，特別是一般多子女的人，簡直是「家無隔夜糧」，若是不幸再碰上病魔光顧，那就慘不可言了。

朱明就是活生生的例子，他家大大小小共七口，大的金仔十二歲，小的還吃奶，全靠他一雙手。孩子偏又常不乖，不時這個發燒，那個肚瀉，搞到他團團轉。

然而，老天爺偏和窮人作對。三個月前的一個早晨，朱明在爬梯割膠時，一不小心，腳踏的梯梗一滑，連人帶梯摔了下來，把條左腿折斷了，足足躺了兩個多月不能做工，並且花去一筆不小的醫藥費。

如此一來，朱明一家的生活，陷入了更悲慘的境地。「貓頭」那裏就過支了百多元，店仔的伙食費也已經兩個月沒有還了，工友方面，零零碎碎的也有好幾十元，還有豬肉周的、豆腐勝的……總之，他全身都是「債」。

這天早上，明嫂從店仔回來，悻悻地把籐籃往桌上一拋，籐底順勢溜出那個捆成一捆的麵粉

袋——米袋。

「店仔不肯阿當了，現在你怎麼打算？」明嫂瞪着丈夫問。

朱明却默默地沒有作聲，臉色也沒有表情，只呆呆地盯着那個空籐籃出神，似乎早就預料到會有這一着的。

「雜貨取不到，難道連幾斤米也都不肯給嗎？」過了一會，朱明才抬起頭來問。

「唉！說起就氣人，伙計本已量好了米的，不料碰着張貴（店主）那鬼出外回來，硬把米倒了回去。之後，我說別的不給也就罷了，牛奶總得給兩罐，孩子是不能不吃的。可是他什麼都不肯。跟他交易幾年了，錢已給賒去不少，現在人家手頭緊，欠他點錢遲些還，就這麼絕情地一點不肯通融，真是勢利鬼！」明嫂一肚火的咒罵起來。

朱明卻沒有幫嘴，因為他對現社會的怪象已摸得非常清楚了：萬事都得看在錢眼上，沒有錢，就算兩父子也是假。所以，他不如妻那樣責怪張貴，只怨恨這個社會太殘酷了。

「喂！怎麼老不說話呀？你這樣裝聾扮啞就可以推得脫的嗎？告訴你，牛奶已經沒有一滴了，米桶裏賸下的米也不够今晚一餐，你得想個辦法才行啊！」明嫂見丈夫老是靜靜不作聲便埋怨起來。

「想辦法？腳車、衣服都當光了，借無可借，賒無可賒，你叫我那裏去想辦法呢？」朱明為難地向她攤開兩手。

「難道就這樣等着餓死不成？哼！你做人家太不中用了，枉為是個男子漢。」明嫂竟搶白起丈夫來。

其實，明嫂也明知家境已到了山窮水盡的地步，這不過是剛才受了張貴的氣無處消，現在藉此發洩一下罷了。後來，她看見丈夫那憔悴的臉孔現出一陣慘白，垂頭喪氣地像個罪人般，這使得她心裏難過起來，覺得自己說的話有點太過份了。他不是個不負責的丈夫，只因家運不濟，使到他有志難伸。他已經够苦了的，怎麼還能責怪

他呢？於是，她不由又有一點懊悔，快快地走出去了。

當明嫂回來的時候，她手裏提着一袋重甸甸的東西，對丈夫說：「我在光嫂那裏討來幾條木薯，暫且馬虎吃一頓，救救急。沒有牛奶了，那點米我想留來給細妹煮粥。」

朱明苦笑地點了點頭。

「媽，我肚子餓極了，快煲木薯吧！」

「媽，我要吃木薯。」

「媽，我要……」

孩子們見了媽媽拿回來一袋木薯，肚裏就像有根繩子在勒緊，好不難受，所以，他們便嚷着要木薯吃。

「好啦！好啦！我煲就是了。」明嫂一面喝止他們，一面動手弄起木薯來了。

木薯熟了，明嫂暫時不肯給他們，因為熱氣騰騰，怕他們燙壞了。但牛仔竟乘媽媽不備之際，伸手抓了塊就走。木薯畢竟太熱了，燙得他左手交右手，右手還左手；到底耐不住的掉落地，但他還是撿了起來，連泥沙也不抹的就塞進嘴裏去。

明嫂終於把一整香噴噴的木薯端到桌上，孩子們蜂擁地扯住她的衣角，哭嚷着：「媽，我餓極了，快給我一塊呀！」

明嫂先拿碗裝出了些，留給金仔放學回來吃，然後才一塊塊地分給孩子們。

小傢伙像餓狗遇着骨頭似的，狼命地啃了起來，一大盤木薯頃刻間就快完了。

明嫂見丈夫呆呆地坐着不去動手，柔聲地說：「你也吃些吧，遲點就沒有有了。」

朱明沒有答她，也不想去動手。

小傢伙吃得不够癮，爭搶着盤底或桌上的殘餘，牛仔就索性捧起大盤，湊到嘴邊用舌頭舔洗着。

這一切，朱明都清清楚楚地看在眼裏。他內心感到一陣隱痛，禁不住淌下幾滴酸淚，暗地裏叫了聲：「可憐的孩子，你們的爸爸太無能了，害得你們好苦！」



台灣十年來的新詩

· 覃子豪 ·

中國新詩發軔於五四新文學運動以後，經過白話詩的階段，演進而為創造社、新月派兩大主流，這才有了新的生命。因為白話詩雖已從舊詩詞的格律中解放出來，但仍然不脫舊詩詞的色彩。胡適之的「嘗試集」，擴大了新詩運動的影響，却未給新詩創造的典範。康白情的「草兒」、汪靜之的「蕙的風」、徐玉諾的「將來的花園」、宋白華的「流雲」、劉大白之「郵吻」，在取材和表現技巧上，自較「嘗試集」進步，但舊詩詞的氣息仍未擺脫乾淨。尤以劉大白的詩，完全是舊詩的糟粕，有白話詞的調兒。直到創造社和新月派吸收了西洋詩影響以後，新詩才有了新的蛻變。新月派否定了舊詩詞的格律，却接受了西洋的新詩格律，形成了新詩上的形式主義。而創造社無視於形式和格律的束縛，有自由詩的傾向。這兩派各有其成就，給新詩的發展影響很大。正當創造社的自由詩和新月派的格律詩形成兩大衝激之際，中國出現了李金髮的象徵主義，其詩集「為幸福而歌」和「微雨」，在當時雖未獲得詩壇廣大的注意，但其成就超過了創造社和新月派諸詩人的作品；因在詩中文字與白話兼用，沒有廣大的良好的反應，而其詩質的提煉與表現技巧之卓絕，使中國新詩有了新的希望。自創造社和新月派的詩，使讀者感覺厭倦之際，現代派以嶄新的姿態出現於中國詩壇。現代派之產生，李金髮的詩影響甚大。戴望舒的風格和李金髮的雖然不同，而其表現技巧却出於同源。戴望舒在語言的運用上較之李金髮生動而富韻味。現代派無形的否定了創造社直接的表現方式和新月派的形式主義，澈底的否定整齊的形式與油滑的腳韻，甚至運用散文的句法來抒寫，力求詩質充分的呈現。自由詩到了這一階段，有了更新的發展。於是，現代派代替了創造社和新月派在詩壇上的領導地位。而這時期，新詩雖然在邁進中，由於表現極端自由，詩壇甚為混亂，佳詩固多，膺品為數亦不少，大有劣幣驅逐良幣之勢。就是有不少的作品是散文的排列，缺乏詩的質素。是詩，非詩，一般讀者很難辨認，詩已失去了它本身應有的標準。到抗戰前後，中國的新詩有了一個極大的轉變，新詩面臨着一個偉大的全民抗戰的時代，它擺脫了創造社的浪漫氣息，新月派的形式主義，現代派曖昧的作風，轉向了現實主義，展開了輝煌的前途。

中國新詩在抗戰中確有其輝煌的成就，現實主義的自由詩，成為了詩壇的唯一的主宰。自抗戰勝利以後，自由詩仍不變其現實主義的方向。初期的台灣詩壇，則以現實主義的自由詩負下了創墾的任務。然而，由於時代的變化和環境的影響，新詩又面臨着一個考驗的階段。台灣詩壇的正式形成，是在一九四七年至一九五一年之間。在這四年間，詩集的出版，有三十餘部之多。這些詩集，多彩多姿，各有其特點，而以富於時代和現實色彩的自由詩為最。如金軍的「歌北方」、墨人的「自由火燄」、紀弦的「在飛揚的時代」、李莎的「帶怒的歌」、鍾鼎文的「行吟者」、鍾雷的「朗誦詩「生命的火花」等，均曾獲得好評。純粹屬於抒情的，如鄧禹平的「藍色的小夜曲」、余光中的「舟子的悲歌」、彭邦楨的「載着歌的船」，也為青年讀者所愛好。「青島集」的作者，是台灣的第一位女詩人，其詩以細膩、含蓄見稱。方思的「時間」，其詩質之純靜與表現手法之新鮮，為讀者所喜；其晦澀難解、歐化、造作，又為讀者所惡。不能否認的，方思獨特的風格，給予新詩不無影響。在這許多作者中，多數作者均以自由詩為其表現的方式。雖有極少數作者有形式主義的傾向，但到後來都轉向於自由詩的坦途了。除詩集之外，尚有詩刊的出版，如「新詩週刊」，為一無派系園地公開之刊物，乃在求其中國新詩人能藉此園地負上創墾之任務，求新詩的廣大的開展而已。該刊出版兩年，將近一百期，兩年中發現不少優秀的青年詩人，如楊喚、榮子、林冷、鄭愁予、方思等人。楊喚為傑出者，其詩集「風景」中之「詩的噴泉」，為中國詩壇罕見的佳作，獲得不少讀者的讚美。此外，有台灣大學詩歌研究班出版之「青潮」，為一不定期詩刊。另有紀弦主編之「詩誌」，創刊號就是終刊號；筆者主編之「詩葉」，出版了十餘期，也停刊了。一九四七年至一九五一年，不過是台灣詩壇的一個開始，詩的素質與表現技巧，雖未達到一個高度的水準，但其進步與繁榮却在醞釀中。

若說一九四七年至一九五一年是台灣詩壇的創墾期，而一九五三年至一九五八年則為台灣詩壇的繁榮期。在最近的五年中，比較有聲望的詩人，不斷的有佳作出版。年青而優秀的詩人，表現卓越。詩社的成立與詩刊

的出版，理論的探討與論戰的發生，促成詩壇一片繁榮新興的氣象。

詩的創作，不僅是量的增多，而是質的提高。就是這時期的新詩，已異於初期的作風，不再是標語口號的彙集，也不再是直接的喊叫。浪漫派那種昂揚的、狂瀾的氣質的殘留，已被清激、冷靜的作風一掃而盡。屬於意識方面的，也是比較深沉凝鑄，充滿血肉的作品。而多數的作品，更着重於藝術的創造。創舉期和繁榮期不同的所在，即是前期的作品，是熱情的，而重意識的貫澈；後期是冷靜的，而重藝術的創造。在六十餘部詩集中，這一階段的代表作，為鍾鼎文的「河山詩抄」與「白色的花束」，方思的「一夜」。鍾鼎文的詩完全是中國型的，他的特點就是尊重傳統精神，然而並不泥古。他的詩，其表現手法甚為複雜，但仍可分為兩類：一類屬於民族形式，一類是屬於近代詩風。長詩有「賦」的手法，短詩有「詞」的簡潔、「曲」的婉約。後者內容深沉凝鑄，表現手法極為新鮮。方思的「一夜」，有心與物的交互感應，有時間與空間的錯綜，有我與對象的默契，寓現實的擁抱與理想的追求於銳敏的感覺與豐富的想像，而以深沉的愛，予以貫之，實有其獨特的風格。此外，如余光中的「藍色的羽毛」，夏菁的「靜靜的林間」，鄭愁予的「夢土上」，在詩壇上均獲得好評。在最近兩年間，新人出版詩集，為數至多，其中以吳望堯的「地平線」及「玫瑰城」，獲去年度的藍星獎。羅門的「曙光」獲去年度藍星及詩聯詩人節新詩獎，以及洛夫的「靈河」獲詩聯詩人節新詩獎。未出版詩集，其詩有極出類表現而得藍星獎者，尚有痲弦及黃用。痲弦為多產的青年詩人，以歌謠風格和西洋詩的表現手法，側重於現代趣味的表現。黃用的作品，有新古典主義的精神，表現手法細膩，語言生動。吳望堯善於都市和現代人物的刻劃，「地平線」中的「都市組曲」和「玫瑰城」中的「力的組曲」為其代表作。羅門的詩，有理想主義的色彩。讚美人生命美的一面，譴責人醜的一面。表現技巧，新鮮有力，有其獨特的粗獷的風格。洛夫的詩，深沉、婉約，而意象豐富，色彩鮮明有緻。此外，如向明、德星、白荻、彭捷、沉思、夏紅、葉珊，均為優秀的詩人，發表作品甚多。

這五年間，由於新詩作者人材輩出，詩社的成立與詩刊的出版，頗形活躍。除了十餘個小型詩刊外，較大的詩刊有現代詩社出版的「現代詩」季刊，為紀弦主編。藍星詩社出版之「藍星詩週刊」及「藍星詩選」，為筆者主編。創世紀詩社出版之「創世紀詩刊」，為張默主編。每一詩刊，各有其主張。現代詩社成立「現代派」發表六大信條，為新詩創作綱領。「藍星詩選」則發表了「新詩向何處去？」一文，這是一篇文章，對「現代

派」游移、乖離的作風，頗多指責；對新詩的創作態度及其表現方式，提供了六個原則。至於「創世紀詩刊」，則是提倡「民族詩型」。因此，台灣詩壇開始了一場不平靜的論戰。論爭的問題，大約可以歸納成如下兩點：①抒情與理性問題，②派系標榜的問題。紀弦的主張，摒抒情於詩的領域，以純理性為創作的出發點，主張現代派乃包括了十九世紀的象徵派，二十世紀的後期象徵派、立體派、達達派、超現實派、新感覺派、美國的意象派，以及今日歐美各國純粹詩的運動。黃用、羅門、夏菁和筆者等人，則對這兩個主張均予以有力的抨擊。他們主張理想的詩是抒情與理性詩混合，並堅決認為抒情不可能摒棄於詩的門外。對於派系的標榜，他們也指出「現代派」理論的矛盾，因其未能把這兩種對立的理論加以統一，也未把「現代派」所包容各新興詩派的精神與要素取得協調，更未將各派的優點與劣點指出，作一批判性的取捨。他們所提供的具有建設性的意見為：①詩底再認識，②創作態度應重新考慮，③重視實質及表現的完美，④尋求詩的思想根源，⑤從準確中求新的表現，⑥風格是自我創造的完成。這場論戰幾達一年，因各執一詞，很難有具體的結果，但讀者對於這問題也有了深刻的看法。

中國新詩之有卓越表現，不可否認的，是受了外來的影響。因此，詩壇對於國外作品的介紹與翻譯，甚為重視。在翻譯工作方面比較有成績的，當推余光中、方思、紀弦諸人。余光中翻譯英美詩人的作品為多，紀弦譯有法國近代諸詩人的作品，方思則出版有德國大詩人里爾克（R. M. Rilke）的「時間之書」。

十年來台灣的新詩，雖已有了超越大陸時代的進步的表現，但由於理論的探討和世界詩壇新影響之刺激，仍不斷的在蛻變和創造中。無疑的，這新的蛻變創造，是在向世界詩壇的水準看齊。不過，仍有人在菲薄新詩，說新詩沒有成就，這完全是觀點不同之故。若以傳統看法來論新詩，則永難和寫新詩的人觀念契合。新詩因受世界詩壇的影響，大大的在向前邁進，而一般讀者却未隨新詩的發展而進步，新詩自不能低格去就讀者的趣味，而是在如何提高讀者的趣味與欣賞的能力。台灣詩壇所幸運的，就是好的詩總有人能够欣賞，只是欣賞的程度不同。但這對於新詩的發展並無阻礙，進步的總要進步，淘汰的總要淘汰，時間在考驗一切，真正有價值的作品，必會發生它的力量。台灣的詩人，就是秉着這一信念，在努力展開新詩燦爛的一頁。





歌夜子

·汾嗣郭·

一
睜開眼，皎潔的月光透過窗紗，椰樹的枝葉在微風中搖曳，紅色的鳳凰木花瓣似乎仍在飄落——白天它落了我一個寫字枱上都是，因為我忘記關紗窗。我知道這時我是從夢中清醒過來了。其實，我說不清我已醒還是在作夢？對着月光和微風中的落紅，我呆坐很久。我住的這座樓房，在這個區域中，算是最高的建築，因為附近都是住宅區域，每家人都有足夠的空間發展，無需把房屋修得建得很高。每天我從市塵中歸來，慣於坐在樓外的鐵欄杆邊，俯瞰附近人家的花園、遠處城市中的萬家燈火、以及黃昏的落日斜暉，一直到滿天星斗升起。我喜愛這個地方，也是我把落拓的身心安頓下來的第一個原因。

然而，這時我逐漸清醒地面對着這一切時，我忽然感到了有無限的悵惘從心底泛起。夢裏，我作了一次故鄉之遊，回到了二十多年前的美好年華裏。那時候，生命像一塊未經雕琢的璞玉，世事和憂慮都還沒有在胸中烙上斑痕，圍繞在我生命週邊的，只有愛與溫暖。儘管那時世界已經在支離破碎，但在充滿了愛與溫暖的小天地中，外界的一切，還不會影響到我無憂無慮的心靈。回想起來，正好用一句人們慣用的口頭禪來形容：「那正是我生命中的黃金時代。」日子像水流，我無法再找到那樣的日子，更無法使那些金黃的日子重現。想不到二十多年後，我却偶然從夢裏拾起了那生命之歌的一個小節。也許它只能算一個單音符，但那却是我生命交響樂中的一瓣重音，足夠震撼我整個的心弦。可惜那夢太短了，我已從夢中醒來，它不會重作也不能繼續下去。如果往事是一闕完整的樂曲，我還能從第一個音符開始彈奏。但它却是零亂而又已失去樂譜的曲子，在夢中重現的，更是塵封已久了。

二
稻田裏，黃色的穀穗在微風中搖曳，農夫們赤裸的背上的汗珠在陽光中閃耀。每個人都有着個喜悅的面孔，充滿了希望的歡笑，連在田邊漫無目的奔跑着的短毛狗也像是帶着嘻笑，到處嗅嗅又吠聲起落。那些面孔差不多都是我熟悉的，他們對我比我對他們更要熟悉些。當我從狹小的田埂上走過時，幾乎每個人都會停下來對我打招呼。我隨意和他們交換着一兩句客氣話，但我不停留在他們的身邊，我匆匆走向堤邊去。那座堤是沿着山邊築成的，一條小溪繞過山邊流過去，山洪暴發的時候，溪水幾乎淹到堤邊。越過堤，山邊有疏朗的樹林，有茅屋和從煙囪裏升起的炊烟。在村邊的一個僻靜角落，有一個小池塘，那池塘裏種着荷花，養着魚。如果天旱時，它的水，可以經過堤上的水閘，灌溉附近的稻田。池塘的一角，有一片竹林和幾株柳樹，村裏的小姑娘們早上常到那裏洗衣服，我常在柳樹下坐着釣魚。有時，我也坐在池塘邊欣賞盛放的荷花。夏

秋之交，正是荷花開得最美的季節。上午露水未乾，殘留在荷葉上，它們一顆顆像水銀般閃亮；微風吹過的時候，一顆顆滾動着，有時成了一片，實在很美。

這時候，我去池塘邊，不是去釣魚，也不是去欣賞荷花或荷葉上的露珠，而是有人在那裏等着我。想着有人在等着我，不禁一份喜悅湧上面頰，脚步也快了起來。因為等着我的是全村最美麗的女孩，當我每次見到她時，會打從心底泛起喜悅。我不能確定她對我怎樣，她有時也會和我一樣的興高采烈，有時她却又故意遠遠地躲開我。我不懂得女孩子心裏究竟想些什麼，我却能相信她也會歡喜我，因為除我而外，她不會對另一個男孩子像對我這樣，在稚小的心靈中，我還不懂得愛是什麼呢！

穿過竹林，四週靜得使我可以聽到自己的心跳。首先我看到池塘的水面是靜靜的，我有點失望，假如她在那裏洗衣服，那麼水不會靜靜的。不過，當我走近它時，我終於在垂柳依依中看見她了。

也許是我匆促的脚步聲驚動了她，在柳枝搖曳中，我看到了一張泛着紅暈的健康的面孔。她望着我，只一瞬間就低下頭去了，烏亮的髮辮從白色的簪子邊無力地垂下，垂到身邊石板上的一大堆待洗的衣服上。我不知她來了多久，我只在一路都不曾看見她的影子。她一定來了不少時候了，可是衣服却一件也沒有洗。

在我們四目相對的一瞬間，我已經找到了那對閃耀着悅欣光輝的黑眸子，那光彩使我心跳。等我笑着打算開口叫她時，她已經把眼睛躲開了，望着面前的池水。

那水面是平靜的，平靜得只有幾絲看不出的漣漪。在水中，我們的眼睛第二次遇到了，我笑着在距她不遠處一塊石板上坐下，眼睛一直望着水中的她。

她也笑了，那是不好意思的笑。接着，她伸手攙起水波，水面上有動亂的波紋，人影看不清

楚了，我們的臉孔變成了一塊塊的奇怪的樣子。

「來了很久嗎？」我用手攀着柳條問。

她抬頭白了我一眼，那無言的注視，含有哀怨的眼光，代表了無限的心思和未說的一切。

「我挖了一大節鮮藕留給你的。」她說。接着，她從那一大堆衣服底下拿出了一節洗乾淨的鮮藕遞給我，那是我特別歡喜吃的。

我接過來就馬上咬了一口。我才想起她自己沒有，我該讓她也吃一半。我說：「我們兩個人一人分一半吧！」

她搖搖頭拒絕，粗長的髮辮在背上晃動，只是答非所問地說：「人家來好久了，你再不來我不給你吃了。」

「不要生氣，小芬，妳知道這幾天來我是很忙的。」

「忙着收租嗎？」

「不，今天是寫信就誤了。」

「寫信，寫信給誰？」她手中正玩着一塊小石子，馬上放下它，注意地問。

「還不是同學，」我說：「我們約好一道去上學。」

她臉上突然罩上了一層烏雲，很快地低下了頭。

「我還有兩天才走，我還可以來看妳。到了學校裏，我會寫信回來，妳到我妹妹那邊去可以看到我的信。妳如果要買什麼東西，我一定替妳買回來。」

我說得很溫柔，很誠懇，沒有一點兒虛偽。我一直願意她快樂、歡喜，我要替她作事——作她所歡喜的事。

可是她沒有說話，我望着她，只能看見她低垂的長辮和白皙的頸項，我想起了家裏那一隻白貓。

「騙人，」她低着頭嬌嗔地說：「一到省城裏早就把人家忘記了。」

「我不會忘記的，小芬，我們在一起長大，小時候在一起讀書，一起玩，現在我們都要到學校中去求學，但我會像從前一樣想念的。」

「……」她仍然低頭不語。

「看見這節藕嗎？」我指着手中的一節藕說：「它斷了，還有絲連着；我們不在一起，想念會把我們連在一起的。」

她仍舊沒有說什麼，頭仍低着。從平靜的水中，我看見她的眼中嵌了兩滴眼淚。眼淚使我激動，我說：「小芬，不要哭，妳哭我會很難過的！」

不知是她生了氣，還是不願意我看見她在流淚，她又用手擾亂了水波，我又看不見她了。

從前，當她要哭的時候，我會抱住她，撫着她的小辮子，用手中替她拭去眼淚，想盡方法安慰她。但在這時候，我不會這樣作。自從我一年前到省城去讀高中，分別一年以後，這個暑假我回來見面，似乎我們間有了一份說不出的距離了。這些時間來，我們都已長高了，她的辮子也更長了，難道年齡大起來我們就會疏遠了嗎？我們長大後就不能像小時候那麼親熱無忌嗎？

終於，她忍住了眼淚，我也不再提走的事情。她開始洗衣，我從柳樹上取下我藏在那裏的釣竿釣魚。其實我根本沒有看釣絲上的浮子，我一直注意着她洗衣時的動作，她搖動的雙臂，以及被汗透濕的軀體。我找出一些有趣的事情同她交談，逗她發笑。她笑起來很好看，一口整齊潔白的牙齒，臉上露出兩個小酒渦，都顯得那麼美！那麼可愛！

她終於高興起來了，開始說她的事情。她告訴我：等秋收忙完以後，她就要上學去了。她要我替她買臘筆、畫圖的鉛筆、水彩、畫紙等等東西。她和妹妹都歡喜畫畫，我除了替她們買材料而外，却不許動她們的畫。不過，小芬高興起來，她會把得意的畫都送給我。

當我們正說得高興的時候，她突然驚叫地說：「呵，你的釣竿給氣拖跑了！」

真的，我的釣竿滑到水中去了。我趕快脫了鞋，跳下水去拉，連着拉了一條尺多長的大魚上來，贏得了她的驚喜與笑聲。但這笑聲却使我從夢中醒過來了。

那笑聲仍是我生命中的一瓣重音，它使我找回了更多的漣波和塵封的一些深藏心底的音節。

三

小芬和我算起來還是遠親，但我說不出是什麼親戚，很少人提過，而我也不關心。我對一個人是否喜愛，我只是對那個人本身，而不是因為那個人是不是親戚。但我知道別人却另有看法，因為我家裏有錢而她家裏很窮。

後來我知道正是這一個原因，小芬才到我家裏來的。她家裏沒有力量養活一個不能作事的女孩子，打算把她送到人家去作童養媳，巧給母親知道了這個消息。母親本來就歡喜她聰明伶俐，就把她帶到家中來，給妹妹作伴讀書。妹妹比我小五歲，從小身體就不大好。小芬比她大兩三歲，也比她懂得許多事，可以隨時照顧她，尤其是陪着她讀書認字，比一個人讀書要起勁些。

小芬到我家中來時，剛好滿八歲。那時她又瘦又黑，那對眼睛在臉上顯得格外大，短短的頭髮紮成兩個短辮子，在耳邊搖幌。她的眼睛和辮子，都是被同樣大小的男孩子們取笑和捉弄的對象，那一羣人中也有我在內。

那時候，除了母親是她的保護人而外，只有妹妹和她最合得來，她們兩人幾乎整天都在一起。妹妹從小就愛用筆在紙上亂塗一氣，畫着「未來派」的畫。小芬來後，添上一個志同道合的，兩個人在一起畫得更有勁了。

小芬比妹妹大，但她一直到我家中後方開始讀書。她和妹妹一起「發蒙」，她比妹妹聰明懂事，也要用功些。常常是她讀熟了一課後，再教妹妹讀熟它。這樣使得母親更歡喜她，母親一直拿她當自己子女看待，連穿的衣服也和妹妹一樣，起居當然也和妹妹在一起，這比起她八歲以前的生活完全截然不同了。

我從捉弄小芬的一羣人中退出，是她到我家中來的第二年，由於一次偶然的事情，使我對她整個態度都改變了。

有一天，我躲在一棵榕樹上用彈子打鳥。剛好她從樹底下經過，我想用彈子嚇唬她，沒想到彈子射出去的力量很大，又不幸正打在她的額角上，破了皮流血出來。她被打後發現樹上是我，又哭又喊地跑回家去了。我相信她一定回家去告訴母親，那就會有一頓板子等着我的。終於，我躲了半天，到晚飯時才藏了彈弓彈子，偷偷地溜回家去，想不到母親一句也沒罵我。我偷看小芬，她頭上包了一塊白布，她沒有看我。飯後，我向妹妹打聽，小芬沒有在母親面前告發我，她說她自己不當心碰的。

這件事使我難過了許久，我見到小芬就臉紅，最後我還是向母親承認了這件事。母親沒有罵我，但要我以後要像對自己妹妹一樣對小芬，這才使我心安得多。同時，我悄悄地買了一盒臘筆送給她，作為賠罪的代表，這場風波才算結束了。

後來，小芬的額上一直留下了一塊青斑。當她頭髮較長後，她的前額蓄了「留海」，人家都說她這樣的髮式很好看，只有我知道她髮下的秘密。雖然她從沒有因為這件事向我抱怨過，而我却始終感到一份難釋的內疚。

四

小芬在我家裏住了五年，她家裏因為她長大了，要她回去作工幫家。在農家，十三歲的女孩了，已經可以擔任養豬放羊的種種工作。母親、妹妹和我都不願她回去，但我們都不能阻止她回去。後來，她終於走了。

那一年，我也升學到城裏去念中學了。幾個月不會看到小芬，我常常覺得她的影子不斷在腦中出現。於是，我在給妹妹寫信的時候，也經常附幾句話問候小芬。買東西給妹妹的時候，也請妹妹轉一份給她。妹妹和小芬仍然經常見面，給我回信時也常提起小芬的情形。偶爾她們兩個人把畫的得意傑作寄給我。對於這一方面，我實在太笨，圖畫老師每次送我六十分還算是客氣。後

來，我悄悄地將小芬的作品送上去充數，竟然得到甲等分數，結果每星期一課的圖畫幾乎全是小芬代勞了。

那年暑假回到家時，再見到小芬，好像她突然長高了許多，也漂亮不少。她見了我，似乎有一些拘束不安，不斷用手拉拉自己的衣服，摸摸辮子，摸摸臉孔。我本來有一肚子話想說，結果一見面也什麼都說不出來了，甚至給她買的禮物也掏不出來，我真不懂得自己為什麼會這樣。等到小芬告辭要走時，她才悄悄地對我說，她送一付釣竿給我，已經放在妹妹那裏保存着了。

我很奇怪，為什麼她要送一付釣竿給我呢？等她走後，我問妹妹。妹妹只笑笑白我一眼說：「送東西，有什麼奇怪嗎？」

「為什麼不送別的東西，送釣竿呢？」
「那還不容易解釋嗎？只有用釣竿才能够釣魚起來啊！」妹妹老氣橫秋地說。

「我並不喜歡釣魚！」我說。
「那嘛釣一個傻瓜回來吧！」妹妹沒好氣地說。

我還是不懂妹妹為什麼會生氣，她好像我應該什麼都歡喜似的。我不歡喜釣魚又有什麼不對呢？

這個問題我在三天以後找到了。我不能確定，只是我想可能我答對了。

那釣竿非常可愛，漆成深黑色，在把手不遠處，有一個輪盤，上面捲一盤生絲作成的釣線。據妹妹後來告訴我，那是小芬要她的小叔作的。小芬的小叔是一個遊手好閒的懶傢伙，但作這些小玩意却是村中的第一流好手。這釣竿是小芬用兩斤燒酒的代價換來的。

回家後第三天，我很悶，拿了釣竿到山邊池塘去釣魚消磨日子。但出乎我意外的，我沒想到小芬也在那裏，她在那裏洗衣服。

無意中在這裏遇見她，我十分高興。她却好像顯得十分窘迫，幾乎手足無措。我沒有注意到她很窘，只覺得她的臉孔特別紅。柳樹下晒不着陽光，但洗衣服累了臉也會紅的。

我很吃驚，她旁邊堆了一大堆衣服，幾乎是她全家十來個人的衣服全部拿來了。不由我睜大了眼睛問：「小芬，你一個人能洗這麼多衣服嗎？」

「這有什麼奇怪？」她反問我。
「妳洗得乾淨嗎？我連一條手巾都洗不乾淨呢！」

「那是因為有人替你洗。」
不錯，她家裏窮，她得作工，但我總想着像她這樣大的女孩不該作這麼多工作的。我看着她的手，她的手在水裏泡得紅裏發白，這使我很不舒服。我問：「小芬，我寫信問妳的事，妳為什麼不回答我？」

「你要我回答什麼？」她的神情漸漸自如，不像剛見面那樣窘迫了。
「妳為什麼不對我妹妹的學校去和她一起唸書呢？」

「妹妹沒告訴你？」
「我沒問妹妹。」
「去問她吧，我想她會告訴你的。」她黯然而說。

「小芬，」我只急着想說出自己要說的話，我說：「我給妳從城裏帶一樣小禮物回來了。」
「什麼禮物？我不要！」她說，但她的眼睛裏却閃動着喜悅的光輝。

「今天不告訴妳，要是明天上午妳來這裏，我會帶來給妳的。」
「我每天早上都來這裏洗衣服。」她輕聲地說。

「好，我明天帶來。」
「告訴我，四哥，」她跟着我妹妹叫着我說：「歡喜我送給妳的那些畫嗎？」

「哦！」我差點跳了起來，我說：「它們太好了，有幾張還陳列在學校成績櫃裏呢！」
「你說什麼成績櫃？」她迷惑地問。
「我的畫每次老師都打六十分，後來我懶得畫就把妳的送去交數，結果都得了七八十分！」

「我不來了，以從我再也不給你畫了。」

「對不起，我在這裏再當面道謝吧！」

「爲什麼不在信上告訴我呢？」

「我怕學校查信，又怕妳不肯再給我了。小芬，以後答應再給我吧？」

「那要看我高興了。」

這一天，我們談了許久，也不知道那裏來的那麼多話。我把學校裏的一切都告訴了她，她聽得很起勁，後來也答應繼續替我作「槍手」，送畫給我。

回家去的時候，正好趕上妹妹在門口張望什麼，看到我，她馬上跑過來檢查我的籃子，結果裏面什麼東西都沒有，她拍手笑着說：「我說你會釣一個傻瓜回來吧！」

我突然懂得妹妹的用意了，我不禁搶過了籃子就跑進門去。後來才知道，要小芬送釣竿給我原是妹妹的主意，她的理由是：省得我在家裏吹口琴吵得她不能作畫。其實，我明白那只是妹妹的藉口，她只是替我和小芬找機會見面而已。

這天下午，妹妹對我說許許多多小芬的事情。她家裏的環境本來不好，又加上那一個叔叔遊手好閒，不務正業，隨時還會有兩個債主上門來，所以情況更窘。這樣一來，她便沒有機會唸書，只有留在家中作活了。這消息使我很不舒服，在家裏誰都不順眼，一個人跑在院子外面轉了許久，可是我想不出辦法來。

妹妹明白我不好過，悄悄去找母親，兩個人商量了很久，最後我又興奮得吃不下晚飯，恨不得馬上天明。

好容易挨到第二天早飯後，我拿了釣竿就往池塘跑。似乎路上的人都在對我發笑，他們一定奇怪我這麼早跑去釣魚，一定是犯神經病了。

這一次，我到的可比小芬早。那是頗出她意外的事情，當她提着一籃衣服低着頭走向柳樹下時，才發現我藏在柳樹後面。她不禁驚叫一聲：「呵，你這麼早來作什麼？」

「釣魚嘛！」我裝着安祥地說。
「一大早你能釣着什麼，有這種傻瓜魚來上釣？」

我笑了，走近了她，把袋中一個小盒子拿出來，遞給她說：「這是我釣給你的，上面還刻得有妳的名字呢！」

她望了我一眼，然後接過去打開它，那是一支「新民牌」鋼筆，筆桿上刻着她的名字。

她仔細地看了一下，故意掩飾着喜悅的心情，把筆推還給我，她說：「我不要！」

「要我放在池塘裏養魚嗎？」我笑着問。

「我不管！」

「小芬，別鬥嘴了，我有重要的事情告訴妳，妳相信我真是爲了釣魚這麼早跑來這裏嗎？」

她睜大了眼睛望着我，手中把玩着鋼筆。

「昨天晚上，母親和妹妹商量好了，母親替妳叔叔找一個工作，到我們族上的祠堂去看香火，每個月供給住還有工錢。下半年妳還是和妹妹一起上學，好不好？」

「真的嗎？」她的眼睛睜得更大了。

「母親今天上午到妳家裏去商量，妳等會兒回家去就曉得了。」

她喃喃地說不出話來，緊抓着鋼筆。這是我回家以後第一次看到她特別高興，大眼睛中閃耀着歡欣希望的光輝。

五

從這以後，一直到我十七歲那年離開家鄉，小芬終算能够好好地讀書了。我們見面時間不多，只有在寒暑假中。而那時候，她反而最忙。過年和秋收，是農家的兩件大事，她必須爲家中作很多瑣碎繁重的事情。但她早已安於這種生活，她的心情却昇華到現實生活以外，用她夢想和希望所編織而成的境界裏。這一切支持她上進，甚至支持她整個的生命。

然而，在整個動盪的世界裏，每個人的命運，都有如水上的泡沫，隨時在升起和沉落。即使小芬會爲命運掙扎付出了不少的力量，但終不免在時代的浪潮裏沉落消失，終於一無踪影了。在那些日子裏，我很少計算她在我心裏的份

量，也很少計算我在她心裏的份量。那時候，我自己還是孩子，根本不會了解愛情與生命的真諦。就在十七歲那一年，中日戰爭爆發，接着我自己貢獻給國家，捲入漫天戰火中，輾轉在陌生的地方和陌生的人羣中了。

在戰爭中，一個人的力量雖然微不足道，我却仍然付出了整個自己。日子久了，我也想家，想親人，想小芬的笑聲和她哀怨的眼睛，但我已離家千里。等到在一場戰役中，我失去了一切，幾乎包括自己的生命以後，開始想到自己的脆弱，強烈地想回家。只是戰火已燒遍了整個國家，家已燬於戰火，我也變成無家可歸的人了。

戰爭燬滅了一切，包括我的夢，我不會再見過小芬。只有一次妹妹來信告訴我：兵災毀了小芬的家，迫使這一家人流亡異鄉，以後就再沒聽過消息。

二十年來，我不知是我早已忘了她，還是仍然把她藏在心的深處？我不懂，當我流亡到海外如此長久以後，爲什麼會忽然夢見她？夢見我們最後一次分手時見面的情形呢？那一瓣重音爲什麼會在塵封的心弦上重响呢？

呆坐在窗前，對着月光，我忽然想起李後主的一首「子夜歌」：

「人生愁恨誰能免？消魂獨我情何限！故國重歸，覺來淚雙垂！」

高樓誰與上？長記秋晴望。往事已成空，還如一夢中。」

我不禁潸然淚下。

月光靜靜地西移，我在窗前呆坐了一夜。我的心一直在碧天夜雲中飄翔。搖曳在微風中的椰葉，使我想起小芬的烏黑的長辮；閃爍的星星，使我想那一對明亮的眼睛。

不過，我相信即使我能渡海回到家鄉，我再不會有勇氣去池塘邊找尋小芬的影子了。時光不會倒流，誰知她的生死存亡？我能在池塘邊找到什麼？在水中看到什麼？看見我鬢邊日益增多的華髮嗎？

筷子與刀叉

黃滄岳

○ 我們中國人用筷子，應該是一種藝術了。五個指頭，兩根筷子，其運用的方式儘管不同，其運用之妙，存乎一心，毫無二致。通常，小孩子有了三四歲，自己可以吃飯時，開始喜歡用調羹；慢慢五指握拳一般握住筷子；隨後，無師自通，自己逐漸練習，不到一兩年，已可運用自如了。西洋人學用筷子，也許年歲已大，手指不十分靈活了，雖然也可爬飯挾菜，那姿勢總是不夠優美。因此，我說用筷子不是技術，而是藝術。

我家是地道中國式的，吃飯一律用筷子。最小的兒女，有時要馬來亞化，用手來抓飯吃，我也不反對。用熟了筷子而不用筷子，這有自由。想不到用刀叉却發生了問題。

有一天，我們全家大小上印度餐館吃咖喱飯，擺出來的餐具却是全套刀叉。我們夫婦倆自然可以對付，小孩們很少動過刀叉，一時簡直不知所措。於是，我要他們雙手齊來，左手執叉，右手握刀，把菜切好，用叉又着菜往嘴裏送就是。這樣又發生了用左手吃菜或是右手吃菜的問題。我告訴他們：「左右手都行，右手美國式，左手英國式。不到三分鐘，刀飛叉舞，游刃有餘。大家欣欣然有喜色而相告曰：『我們會用刀叉了。』」我在外國的時候，常常有人來請教我如何用筷子，鉛筆兩枝便成了教具。但是，我每次在中國餐館看見那些西洋人用筷子吃炒飯，我就好笑。炒飯盛在盤中，盤子放在桌上，每次用兩枝筷子去挾炒飯，你想能挾多少粒？他們不知道「碗」和「碟」是相連的。

○ 飲食是生活中最重要的一部份，用筷子應該

也可列入中華文化了。

我如果把中西文化解釋為哲學文化與科學文化，東方的玩藝兒多少總有點兒「可以意會而不可以言傳」，用筷子自然也不例外。當我用兩枝鉛筆作筷子表演時，可以挾起墨水瓶，可以挾起樹膠擦，甚至還可挾起一張紙來，外國人看了嘆為觀止，驚為神技。他們反覆練習，雖然也略能挾一二，手戰心驚，搖搖欲墜。沒有三幾年的練習，那是不會得心應手的。

你以為用刀叉容易嗎？

我在倫敦大學學生餐廳用膳，大家一刀一叉，我的盤中總不如他們的乾淨。去年在美國，看見他們只用右手拿叉，把一隻雞腿吃得精光時，我也楞了。真是「有如庖丁解牛」也！

我至今仍然用不慣刀叉，但我可以用。用刀叉是科學的，我用不好；但我拿刀執叉的姿勢，却與西洋人無異，看起來，決不會拙劣。因此我想：用刀叉尚不能形成一種藝術。

○ 我們中國人常常把哲學、政治、藝術、生活等一大串混在一起，統稱為「道」，這是「一以貫之」而「不可須臾離」的。同一種規範，置之四海而皆準。同一種教條，可以修身齊家，也可以治國平天下。孔子只講一個仁字，孟子便講一個義字。連吃藥治病，也是一樣。一張膏藥，可治傷風咳嗽，五癆七傷；一包藥粉，萬應百寶。可惜的是，到今日疾病的種類繁多，一定要靠特效藥了。

吃飯我喜歡筷子，無論青菜豆腐，肥魚素肉，一雙筷子，應付裕如。但是，如果有雄雞老鴨

、火工不到，加上一付刀叉，立快朵頤，倒也無傷大雅，仍不失為「中體西用」。假若用筷子去

吃牛排，用調羹去拿布丁，那便無從着手了。吃中餐只要一雙筷子，一片調羹，便可打通關一直吃到底。磁調羹也遠比金屬的來得好，不燙手，不燙嘴。但如果用盤子喝湯，却非金屬調羹不可，正像用筷子扒飯要用飯碗一樣。西洋文化既是科學的，講分工，講效率，於是，一頓西餐，杯盤碗碟和刀叉調羹，必須有一大套來換來換去。

吃西餐刀叉雖多，到吃沙拉時，仍得用手。我想：如果西洋人這時也採用筷子，那將生色不少。如此一來，便是「西學為體，中學為用」。

○

中西學體用之爭，是中國近百年來的大事。想不到「廟議未定，兵已渡河」。如今壓根兒沒有這問題了。是喜呢？還是憂呢？此時此地，我們用筷子是中式，用刀叉是洋化，用手吃仍不失為馬來亞式，各隨其所好就是。

在中西學體用之爭這方面，日本是成功的。明治維新之前，全盤漢化；明治維新之後，逐漸西化，却仍維持其固有的大和傳統和漢化成果。於是，日本成了一個強國。它融和了固有的、漢化的和西化的一切，而形成了新的日本文化。在東京街頭，「蘇基亞基」、中華料理和咖啡茶，都是一樣的賣；也用筷子，也用刀叉，並不會發生「維護」和「打倒」的問題。

在馬來亞，我倒就心我們面對一個難題：究竟要用筷子呢？還是乾脆用手就好了。

用筷子固然是高度藝術的表現，用手又何嘗不可以代表一種文化？在我們的遠祖尚沒有發明用筷子時，他們便是用手的。有人說：用手的文化，比用筷子的文化更古老。我不知道這是否確實。不過我總認為：筷子既是我們祖先就用會了的，我們也應該教會我們的子女先學會用筷子；他們學會了用筷子之後，他們想再用刀叉，或是索性用手，我們也不必斤斤計較了。

吉隆坡開埠巨人——葉德來

· 六生 ·

遠在一百年以前，吉隆坡原是一塊泥沼地，周圍野草叢生；還夾雜着若干高插入雲的椰子樹，人煙稀少，一片荒涼。後來經過各民族共同開發，漸漸地，由荒原變成了沃野，由村落變成了州府，去年馬來亞宣佈獨立，更一躍而為首都了。

屈指算來，今年已是吉隆坡開埠一百周年。我們回首前塵，緬懷開闢吉隆坡的這位巨人——葉德來，實不勝景仰之至。

葉德來（註一）原籍廣東省惠陽縣，南來之初，是在馬六甲謀生；到了一八六二年，他才由馬六甲遷到吉隆坡。由於他別具慧眼，立刻就看準了吉隆坡會成為將來馬來半島的重鎮。於是，他即以那堅苦卓絕的毅力，在巴生河與光拔河匯流的地方，建立一間錫鑛公司。後來經過了好幾年的慘淡經營，才逐漸發展成為數達千人的鑛區，奠定了一個市鎮的雛型。

一八六八年，吉隆坡原來的甲必丹死了，葉德來便受錫鑛員工的推舉為甲必丹。在上任後的十年中，他的全副心力都放在吉隆坡的繁榮和防務上，所有鑛場工人都是戰鬥員，鑛場的公司階（註二）外面都挖有壕溝，上面插滿了尖竹；如果強鄰越過防線，號角一响，工人們就手執刀矛及土製火槍作戰。由此可以想見，吉隆坡之能走向繁榮，葉德來是流了不少血汗的。

過去，大部份的華人本來都在暗邦經營，而聚居於開津一地。但是，自葉德來在吉隆坡開鑛後，開津的地位即受了很大影響。由於兩地錫鑛的利益衝突，便不時發生械鬥，結果為葉德來的一派戰勝。

其後，也是為了爭奪錫鑛的利益，終至演變為雪蘭莪州的全州戰爭。不過，華人只是一「參戰」，而主戰的却是雪蘭莪蘇丹的女婿東姑古汀與印度的拉惹馬蒂。葉德來的隊伍，則是支持東姑古汀的。打了三年的拉鋸戰，東姑古汀這一方失敗，吉隆坡遂被佔領。但葉德來並不灰心，還是力圖反攻，到了一八七三年的春天，終於收復吉隆坡，在廢墟上重加建設，不到十年工夫，已成

為雪蘭莪州的首府。

因此，葉德來也就榮譽的獲任當地第一任行政長官，並受雪蘭莪蘇丹賜封為「巴生吉隆坡義勇忠實甲必丹」，以示全馬來亞人民對他的尊崇。此後，葉德來繼續建設吉隆坡，使之日益繁盛。直到一八八〇年，「顧問官和鎮守使制度」建立後，他才把統治權移交，退休回家。到了一八八五年四月，這位吉隆坡的開埠巨人，便與世長辭了。

現在值此百年大慶之前，我把葉德來的事功作一簡單介紹，願大家深體「創業維艱，守成亦不易」之旨，共同努力，將吉隆坡建設為一個富強康樂的大都市。

（註一）葉德來也有人叫做葉亞來。

（註二）所謂厝公司，即等於現在所謂的「宿舍」。



戀情

· 合金 ·

啊！廣島——我底心。

(一)

凝視葉的綠紗、花的紅裳，
眼前無端映現妳的情影。

縱使五十絃柱再加上五十絃，
也難細訴我對妳的情意。

想起鮫人泣淚成珠的故事，
無限興亡的感慨盡付流水的低歌。

難忘眼前綺麗的景緻，
舉首但見白雲悠悠地飄過。

(二)

香煙的燈光，
照着我，伴着我，
在這無月無星的晚上。

我底愛人，
投下相思的原子彈，

(三)

妳是一朵絢爛的花朵，
我是一隻採蜜的蜜蜂。
妳是一盞燦亮的燈火，
我是一隻熱情的飛蛾。

啊！謎一般的迷惘——
今夜的月亮爲誰圓滿？
像邱彼得掠起他的翅膀，
夢中，我飛向妳的紗窗。

在妳窗前癡立——
合金不再是合金了，
——他是留在妳的心裏
因爲妳底心靈就是他底住居。

(四)

那搖搖欲墜的星星，
可是被囚於我臨天的窗框裏的，
思凡仙女的痛苦珠淚。

我要毀掉這精神的牢獄，

縱上亮藍的夜空——
乘坐那月牙兒的銀船，
往訪我底夢裏的天使。

懷念

· 子深 ·

焦慮地渴望妳的出現，
若夜裏期待又一次月圓。

心的攝影機有妳倩影的底片，
月圓的夜又一次想起妳的秀臉。

我們也曾相見，
羞怯使我們相見也無言。

我把第一個印象當作永恆的懷念，
最喜看妳嘴裏咬着手指和手絹。

如說妳是午夜晴空的皓月，
我願化爲私戀月亮的那顆孤星。

永恆地伴着月，伴着月啊，
由黑夜到第二日天明。

寒夜

· 靜苗 ·

冰冷的寒夜路上沒有行人，
白蓮花寂寞地自己開放，
五絃琴上有旅人感嘆的心聲，
這摯情的樂章爲什麼沒人欣賞？

漫長的晚上眉月獨掛天邊，
隨伴着的是白雲片片，
眨眼的星星悄悄躲在雲後，
隱藏着光輝不復讓人重見。

我獨自徘徊在荒山小徑，
不爲了月也不爲星星，
昨晚的噩夢已够令我寒心，
我只願春雷的聲响使死亡震驚。

流螢

· 櫻子 ·

像夜烟筒上噴出的火星，
點點的綠焰，
飛映墨色的湖沼上。

如果我們凝視着水裏，
而忽略了它的存在，
誰也會疑心那是游移的漁火。

似乎同伴中有誰遺失了一件稀世奇珍，
在藍夢似的深夜裏，
還成羣結隊地攜着燈籠東找西尋。

小溪

· 卧月 ·

小溪的歌也有着憂鬱了，
昨夜，我躲在遠處偷偷地看它，
如我，它也低喚着你的小名。

那些美麗的夢並未暗淡，
昨夜，我們不都來這裏？
但每一次，當午夜夢醒……

而那些美麗的歲月呢？
隨着小白鴿的翅膀，小溪的步伐，
一切都離遠了。

還記得妳爲我佩上花環的日子，
我低聲問妳是否心跳？
你說：像你的，像小溪的脈搏。

啊！這些不都很遙遠嗎？
什麼時候小溪的歌又會有甜蜜的應和？
是否又一次當小溪又羞紅了臉的時候？

八月

· 子斯 ·

什麼日子最美麗？
人人都說是八月。

八月的太陽最鮮紅，
八月的空氣最清新。

八月告訴半島上的人民：
舊的已死亡，新的在成長。

什麼日子最難忘？
人人都說是八月。

八月的膠林最青綠，
八月的天空最晴朗。

半島上久受苦難的兒女，
在八月爆出第一次真心的微笑。

什麼日子最值得歌頌？
人人都說是八月。

八月的國旗比太陽還鮮紅，
八月的人們歡喜得發了狂。

八月，獨立的八月，
馬來亞掀開歷史的新頁。

兒歌的特質

·小丞·

兒歌是人生開始說話以後的天籟，是極其自然，富有創造與想像性的。所以，民俗學家和教育學家，對之均極為重視。因為這些兒歌，其本身實具有重大的價值和研究的意義。

所謂兒歌，普通指兒童的歌而言。但嚴格說來，這個定義顯然有些含混。因為實際上兒歌有兩大類別：第一種是兒童自己創作的歌，即兒童的歌；第二種是成年人創作的兒歌。倘再略加分析，則二種又可分為兩類：一為成年人歌詠其心懷中潛在的童心的歌；一為成年人歌詠兒童應達到的完美心境的歌。不過，成年人的作品，與兒童心理大有距離，不能視為真正的兒歌。這裏彙集的一些，是以兒童自己的作品為主，而且又限於中國的。

兒歌是兒童心理的表現，要考察兒童的性質，最好從探究兒童的心理現象及其發展過程入手。兒童的身心是不絕地在成長的，他們自出生至成長期，其氣稟和趣味的傾向等心理狀態，也不斷地發生變化。這是心理學上的鐵則，茲即根據其自然發展，用來研究兒歌的特質。

韻律和反復：大凡三歲至六歲的兒童，他們的心理簡單，所記憶的及能說的話很少，所唱的歌也是順口而唱的，或是反復循環的。例如安徽宿縣的一首兒歌云：

小板橋，坐——坐！
上頭是個哥哥，
哥哥起來買菜，
上頭是個奶奶，
奶奶起來燒香，
上頭是個姑娘，
姑娘起來磕頭，
上頭是個皮猴。

皮猴起來作揖，
上頭是個白雞，
白雞起來下蛋，
上頭是個大雁，
大雁起來扎扎，
上頭是個螞蚱，
螞蚱起來聳聳，
上頭是個豆蟲，
豆蟲起來爬爬，
上頭是個娃娃，
娃娃起來哄孩子，
一頭滾倒下崖子。
另外還有湖南的兒歌，有一首是熟練十以內的數字，也是帶有韻律性的。

大兒大，說實話，不扯謊，不亂罵。
二兒二，會扯鋸，鋸得光，做只箱。
三兒三，不好玩，沒得事，好扯談。
四兒四，曉得事，不靠人，自照顧。
五兒五，常習武，是好漢，打戰鼓。
六兒六，喜栽竹，栽竹多，筍子足。
七兒七，學做筆，賣了錢，買飯吃。
八兒八，喂鴿鴨，糞肥田，肉好吃。
九兒九，喜走路，走一天，還能够。
十兒十，把布織，織一天，幾十尺。
親愛與生活：七歲以上的兒童，開始對於日常所接觸的人物、家畜、蟲魚、玩具感到喜悅和歡欣，所以，在兒歌上反映出一種親愛性來，尤其是對於父母之愛。浙江嘉興有一首兒歌云：

表現兄弟姊妹骨肉之愛的，廣東普寧有一首如下：
雞仔出世就有胃，
桃葉柳葉來相隨，
一羣都是俺姊妹，
一個唔來心唔開。
又江西有一首「老鴉」兒謠云：
白老鴉，烏老鴉，
飛過塘背撿桃花，
桃花遍地由你撿，
不敢撿去姊姊嫁粧花。
兒童開始能言之後，對於其特有的生活經驗，起了微妙的感覺，此種心理現象，在兒歌方面大為顯明。浙江紹興兒童詠春景的歌云：
正月燈，
二月鷄，
三月上墳船裏看蛟蛟。
北京兒童在新年時所唱的歌謠，也有同類的性質，其詞曰：
新年來到，
糖瓜登籠，
姑娘要花，
小子要炮，
老頭子要戴新呢帽，
老婆要吃大花糕。
兒童對於生活有深刻的印象，每每把各處風俗詠入歌謠，這也是兒歌之所以有民俗學價值之一端。
想像與探求：兒童到了十歲，已經過韻律愛好期，而進入了想像與探求。這時期的兒童，因身心較前發達，對於事物有了憧憬與注意，喜歡聽妖怪及神仙一類的故事，其表現在兒歌方面，則有下列歌謠：
例如吉林的「長豆角」歌：
長豆角，兩頭尖，
當腰住過王老三。
王老三，眼睛紅，
娶個媳婦本姓佟。

詞

修老姐，長的浪，
花紅手巾圍脖子上。
大坎肩，綉鑲邊，
戴子荷包片子煙，
吃一口，冒青煙。
屬於「探求」之類的，則有廣東東莞的「盤

何七樹頭叮叮噹？
何七開花落滿塘？
何七紅皮心內白？
何七白皮心內黃？
烏攪樹頭叮叮噹。
菱角開花落滿塘。
荔枝紅皮心內白。
鴨春白皮心內黃。（註鴨春即鴨蛋）
還有一首是謎語式的：

什麼圓圓貼在天？
什麼圓圓水上眠？
什麼圓圓街上賣？
什麼圓圓在眼前？
這一首兒歌的謎底，則為太陽、浮萍、水果、眼鏡。

機智與滑稽：兒童到了十歲至十二歲時，這
時期的特徵，是對於勇力、冒險的讚美。同時，
因智識漸開，又富於機智與滑稽的氣質。故其所
唱的歌，多屬於這方面，而且好作集體遊戲。例
如貴州所流行的一首歌：

斑斑點點，梅花滿臉。
君子過街，小人蒙臉。
指指奪奪，開門取藥。
藥不在家，一把拉到主人家。
其帶有滑稽味的，如北京兒歌嘲禿子云：
一個小禿兒上廟壇，
拾了一個禿大錢，
又買油，又買鹽，
又娶媳婦又過年。
浙江新昌兒童譏笑泥水匠歌云：
泥水匠，

爛肚腸，
先討老婆，後討娘，
還要燒湯洗爺爺。
又安徽有一首「月光」歌，全用倒話，也頗
為滑稽。

三十夜裏，
月光渾渾，
一個老賊偷冬筍，
聾叻聽着，
瞎叻看着，
跛叻趕着，
折手的捉着。
另外，湖北還有一首「麻雀蛋」，也極其有
趣：

麻雀蛋，水裏滾，你說男人不買粉。
買了粉，不會搽，你說男人不買鍋。
買了鍋，不會燒，你說男人不買刀。
買了刀，不會切，你說男人不買鐵。
買了鐵，不會打，你說男人不買馬。
買了馬，不會騎，你說男人不買器。
以上的歌有若干的詞句，例如「先討老婆，
後討娘」，「聾叻聽着」……這當然是矛盾的，
事，但却正是滑稽的流露，除了兒童，成年的人
大抵是唱不出口的。

戀愛與談情：兒童到了十二三歲，心理又生
變化，進入了傳奇趣味時期。達到這種年齡的兒
童，粗魯的性質已漸柔化，感情日漸豐富，對於
衣服及容貌漸加注意。同時，對於異性也有了好
奇性的戀慕心。因此，他們遂有下列的歌謠。例
如北京兒歌云：

簪編蝠，穿花鞋，
你是奶奶我是爺。
至於廣州兒童唱着下面的歌，其對異性的迷
戀，更是明顯地表現出來了：
白鶴仔，
企田基，
口含花樹彈胭脂，
姊妹不來待幾時？

又有枕席，
又有檳榔擺田基。
梅縣兒歌，有一首名為「阿鶻子」，也是屬
於這一類的：

阿鶻子，打盤車，
一打打呀大姊門段下。
大姊問吳幾時嫁，
上書梳頭下書嫁。
上書梳頭爺會罵，
下書梳頭哀會罵。
灶下梳頭嫂會罵，
簷前梳頭哥會罵。
哥呀哥，吳莫罵，
再等兩日涯會嫁。
（註：吳即你，哀即媽，涯即我）。

廣東大埔有一首兒歌更有趣，其詞曰：
月光亮，
樹頭背，
雞公響穀狗踏確，
狐狸燒火貓炒菜，
田雞食飯腳懶懶，
老虎上山拗苦樂。
蒼蠅嫁給土蜂，雞響穀，狗踏確，狐狸燒火
，貓炒菜，老虎拗苦樂，充滿了這類故事的歌謠
，都是兒童國裏盛開着的花朵，非成年人所能想
像。兒歌之所以美而有趣，這也是一大原因。

綜合以上所記兒歌，共分爲十大類，雖未能
包括全部兒歌領域，但將任何一首分析起來，其
性質大抵離不開這個範圍。反之，如果有其他性
質的兒歌，那必是成年人所代作，不是兒童的心
聲。

最後，應該補充說明的，就是上面所提出的
某時期的兒童特質，乃指其比較上的程度而言，
是相對的非絕對的，非所謂某特質爲某時期所僅
有，過此時期即完全消滅。例如愛好韻律爲幼年
時期的特徵，此期間內兒童所唱者多帶韻律；但
同時十二三歲的兒童，亦同樣地可以有這個傾向
，只是程度上不同而已。



病中雜記

· 姚 拓 ·

六年前，我患了和這一次同樣的病狀被送進醫院。那時候我還住在香港，有一天晚上大約十點鐘左右，忽然我的小腹劇烈發痛。起初我還能忍耐住，因為我住的是宿舍，同住的朋友還有好幾位，即使如何地發痛，也不好意思呻吟出聲來。我躺在客廳的沙發上，用力按着小腹，希望用「心平氣和」的方法來一個「心理治療」，誰知越用「心理治療」的方法，它反而越發痛個不停。我一生氣就走出宿舍，到門外的廣場跑了幾圈，希望「以毒攻毒」，心內想：跑出汗來之後，就可以上下通氣而不會繼續發痛了。可是，這法子一樣不管用，肚子反而痛得更加厲害。我從來沒有害過這樣奇怪的毛病，雖然一直痛了三四個小時，我還是咬着牙忍受着。宿舍內的朋友大多睡覺了，有一位朋友大概是起身小解的吧，忽然看見了我腹痛的情形，不免嚇了一大跳，當時連忙把宿舍內會醫學的一位朋友喊醒，請他趕緊想個辦法。這位會醫學的朋友，只是個祖傳的中醫先生，來到香港才學會了打針，平時有些愛吃補藥的朋友，或者有些什麼小毛病的話，他就替他們診脈打針——但也僅僅只敢作皮下注射吧了。

這位會醫學的朋友從夢中驚醒，一聽說是肚痛，就慌忙問我是右邊痛呢還是左邊痛？

我指了指左邊的小腹。

「是盲腸炎！」他驚慌地說。

一聽說是「盲腸炎」，朋友們更加驚慌起來，因為他們已經知道我發痛三四個鐘頭了。

「趕快打九九九叫救傷車，進醫院！」有人喊叫說。

假如是盲腸炎的話，在這三更半夜裏，除了打「九九九」叫救傷車之外，又有什麼辦法呢？幸好宿舍隔鄰幾家就是警署，我的朋友們的頭腦都是相當敏捷的，要打「九九九」最好是到警署去打，那麼，救傷車是一定非來不可。因為在香港的「救傷車」不比星馬的平民化，半夜三更勞動他們，往往會碰釘子的。於是，當時有兩位朋友便向警署飛也似的跑去。

打「九九九」的人尚未回來，朋友們圍着我直搓着雙手；正在着急的時候，那位會醫學的朋友拿着醫學書本從房內走出來問我：

「你到底是那一邊肚痛呀？」

「左邊！」我有氣無力地按着左邊的肚子。

「糟糕！」他說：「盲腸炎應該是在右邊才對！」

大家一聽說弄錯了左右，連我也不由得笑了起來。既然不是盲腸炎，我的腹痛似乎也減輕了許多。可是，到警署打「九九九」的朋友已經回來了，說救傷車馬上就到！

真的，門外邊救傷車的鈴聲都聽得很顯明了。救傷車已經來到門口，你就是肚子不痛也得走一遭啊！否則，這場「九九九」應如何交待？我只好由兩個朋友們攙着走下樓梯——其實，那時候我是可以一個人下樓的。在下樓時，我的朋友在我耳邊輕聲地催促：

「哼呀！哼呀！哼呀！不行！」

我馬上會意，連忙「哼呀！哼呀！哼呀！」一個不停。等到我「哼」進醫院看到醫生時，肚子幾乎已經完全不痛了。我心內着實氣惱：這個肚子真是和我作難：該痛的時候它反而不痛了。醫生問我時，我當然只好說痛得正兇。他給我打了一針止痛劑，我心內想：這一針真是白受罪！

第二天，照了X光，醫生也看不出發痛的原因。奇怪的是：這以後我的左邊小腹也再沒有第二次痛過。常常和朋友們閒談起這件「九九九」的事情時，都不免覺得好笑！

×

×

×

可是，在上一個月的卅一號，我竟又因為腹痛而進了這裏的中央醫院——不過，這次痛的不是左邊，而真的是右邊了。我的腸胃一向不好，一星期之內總要瀉兩次肚，不瀉肚的時候就是便秘。在這次進醫院之前的幾個月內，也曾發過兩次腹痛。有一次是在半夜，右邊小腹忽然發痛，我起床吃了兩粒「沙利痛」就不再痛了；不過，吃了「沙利痛」之後，第二天瞌睡得要命，胃部很不舒服，連什麼東西也吃不下。隔了大概有兩個星期吧，一天早上九點鐘我剛到編輯部辦公，右邊的小腹又開始痛了起來。我

懶得去吃「沙利痛」，心內想：喝幾口熱茶，過一會也許就好了。可是一直到十一點仍然痛個不停。因為我住在這裏的郊外，到城裏醫院去很不方便，就到附近市鎮上一家門可羅雀的小醫務所，請那位經年見不到主顧的醫生打一針止痛劑。誰知當我剛踏上這家醫務所的階梯，肚子就有點不怎麼痛了。當醫生替我診脈，問我病況時，我這個奇怪的肚子竟一點也不痛了。既然到了這裏，你也不好意思退出來啦，只好聽他擺佈，白白地花了十幾塊錢，還挨了一針。走出醫務所，我有點生氣我這個肚子，好像故意和我為難一樣。

所以，上個月的卅一號那天早上，我的右腹又發痛的時候，起先我一點也不在乎。但後來它一直和我作對：你不在乎，偏要你在乎不可！我和它爭鬥到早上十一點時，我不能不屈服了，因為這一次比上次痛得兇，而且還有嘔吐。無奈何我只得再去那個沒有主顧的醫務所打一針止痛劑了。這位醫生一見是我，馬上笑臉逢迎，沒有說幾句話，就又替我注射了一針。我想：這一針也是白挨的吧！可是，回到家之後，這個怪肚子不但不停止發痛，反而越痛越厲害，竟痛得幾乎要呻吟出聲了。再加上打針之後的反應，把早上吃的東西全部嘔了出來。

常言說：「病急亂求醫」，我只好託隔壁的一位朋友趕快到那個門可羅雀的醫生那裏，請他親自再來診治一次。可是，這位醫生老爺寧可坐在醫務所打盹，却不願在這座酷熱的太陽底下出診；也許是他真的沒辦法好想想，他對我的鄰人說：「沒辦法，那只好痛了——而且，打過止痛劑的四個鐘點之內，我不能再去打針。」

我當時正痛得全身大汗淋漓，一聽說這個混賬醫生不出診，不由得破口大罵。可是，破口大罵又有什麼用處，肚子反而痛得更加厲害。幸虧住在附近的幾個朋友都來了，一見我太太慌張着急的樣子，就提議馬上送我到城裏的中央醫院。我咬着牙只好登上汽車，大約四十分鐘才到中央醫院的門診處。我雖然肚子痛，但心裏還很清晰，一看到這個中央醫院破落的診病室，就有點不信任，況且等了半天還沒有輪到我。於是，我們坐上汽車轉到另一家私人醫院，誰知這家私人醫院不收病人，須要醫生證明，他們才准許入院。人家不收也沒有辦法呀，馬上打道回府，去找那個門可羅雀的醫生吧。說良心話，天又熱，肚又痛，心中又想嘔吐，躺在汽車上實在不是滋味。回到我們住的地方又得三十分鐘，這三十分鐘簡直比三天還長。好容易到了我住的市鎮，正好在天主敎開辦的一家診所經過，以前聽說這裏的醫生們看病很認真，就臨時在這裏停了下來。不過，在這裏看病的幾乎是清一色的女人和孩子，驟然來了個按着肚子的男人，連我都差點不好意思似的。醫所內的修女們看病倒很認真，經過檢查之後，說我可能是盲腸炎，馬上把我介紹到中央醫院去。我心裏想那家私人醫院雖然收費昂貴，但踏近一些，因為我實在怕再坐四十分鐘的汽車了。但修女們說，如果是盲腸炎的話，還是到中央醫院動手術為好，因為那裏醫生多，

設備又很好。於是，我只得咬牙上車了。就這樣，我進了中央醫院。

×

×

×

常常聽見人說「小病是福」，那麼，我這場病雖不算「小」，但也說不上「大」，應該是享上幾天清福才對。可是，說句良心話，我一共在這個中央醫院住了二十一天，却等于坐了十一年監獄一樣的難受。

這個醫院只有三等房和二等房，三等房是免費的，二等房要收錢。我當時交了一百八十元的入院保證金，他們就用一輛大白車把我拉到了二等病房。

一進這個病房，就把我嚇了一跳：這是一個四面都是木門的大房子，除了兩邊的病床外，中間還加放了一列病床。這些病床上全都躺滿了病人，而且看樣子都是我嚴重十倍；有的昏迷不醒；有的正在呻吟；有的已開過刀，正在注射藥水；有的鼻孔內插着皮管；有的病人手脚紮着石膏繃帶，粗得和極樂寺內守門的「哼哈」二將一般模樣；有的根本是在瀕留狀態。我心內想：為什麼二等房內的病人都是這麼嚴重呢？後來才知道：這裏雖說是二等病房，但沒有人肯出錢來住，所以，倒變成急病房了，凡是比較嚴重需要動手術的病人，大多拾進這裏來。星馬真不愧是一個多種民族的國家，你到醫院一看，可以說這些病人是「各色人等俱全」，有華人，有馬來人，有印度人，有混血人，偶然也有從歐洲來的白種人（只見過一位，但他只住了兩個小時就走了）；護士們也是一樣，印度小姐，中國小姐和馬來小姐都有，一律都說着馬來亞味道的英語，看起來倒十分有趣的。等了一會，醫生來了，是個用白布包頭的印度大鬍子。他問了我肚痛的地方，要助手抽血檢查，驗尿，問我痛不痛？我點頭說痛，助手就又給我打了一針，然後就走了。這已經是下午六時左右。

痛了一整天，現在才算止了痛，當然已經疲乏不堪，再加上剛才一針止痛劑的催眠作用，我迷糊糊地睡了。大約是在夜晚十二時左右吧，忽然有一陣說話的聲音把我驚醒，我睜開眼一看，原來有幾個護士和助手，還有醫生在內，正在替我右邊這張床上的印度病人動手術。雖然在動手術時用了活動的布幕圍繞着，不過距離我的病床太近了，所以，我可以看得清清楚楚。大概這個印度人害的是什麼腎臟的毛病吧，只見有一位老印度人先替他用剃刀剃清了下身，接着醫生們把一隻細皮管從尿道裏通去。以後的情形，我沒有看清楚，因為他們發覺我在注視，就用布幕遮得更嚴了。不過，兵兵兵兵刀聲，我還是聽得到的。

看見這個情形，不由得使我想起前些時候報紙上所載的一段割錯藥丸的新聞，說是一個糊塗的醫生把隔鄰的病人的藥丸割掉了一隻，而這個病人害的是胃病。當我讀這段新聞時只覺得好笑；可是，臨到你躺在病床的

時候，却不能不提心吊膽了。因為我們的床距離得那麼近（差不多用手就可以摸到他的床沿），只要醫生們稍微「糊塗」一下就可以了。謝謝老天爺，他們並沒有這樣「糊塗」。

第二天早上十時左右，醫生來了。病人有那麼多，而且看樣子每個人的病狀都比我重，所以，輪到醫生走到我的床前時，只問我這時痛不痛？「不痛！」我說。因為昨天的止痛劑還在發生效力。

醫生和助手們就走了。

我的英語實在不高明，假如沒有能說普通話的護士小姐做翻譯，我簡直聽不懂醫生所說的話。一旦沒有能翻譯的護士小姐在場，我只能手脚比劃一番；至於醫生和助手瞭解到什麼程度，那只有天知道了！

下午醫生又來過，問我痛不痛，我搖搖頭。誰知道天晚上三點多四點的時候，我右邊小腹又痛了起來。醫生明天早上十點鐘左右才來。可是，沒有醫生的交待，助手們是不願負責給你打針的。那麼，我只好挨痛了。

痛到忍無可忍時，我就坐起來用力按着肚子和腰部——這時我已隱約覺得腰部也連地發痛了——用自我解嘲的方法，巡視一下病房內到底有幾個人和我一樣正在挨痛。仔細一看，發現「同痛相憐」的人有好幾個。緊靠着我床前的一張床上，新來了一個馬來人，粗壯如牛，但他也和我一樣用手按着腰和腹部，前後左右的搖動着，咬着牙，繃着眉，但沒有呻吟出聲來。在我對面的一張床上，有一個黑瘦的印度人，也是用手按着肚子前後搖個不停，但他一邊搖着身體，一邊大聲地「啊呀！唉呀！」地叫着，看着他那副可憐相，頗有點滑稽的味道。所以，我的腰雖然也是痛得要命，但我始終不願意哼出聲來，生怕別的病人也用「厭煩」的目光來注視着我。

由晚上三點鐘開始，一直痛到早上十鐘點，醫生老爺來了——其實，這位大鬍子先生雖「老爺」這個稱呼還遠得很呢，後來我才知道他不過是才來到醫院的「小」醫生吧了——他匆匆忙忙地到每個病人的床前拿起病況記錄表看了看，簡單地只問一兩句話，好像軍隊中的檢閱官一樣，他只是在「檢閱」病人。可是，僅僅是這樣的「檢閱」，對病人也是恩典啊！他們看到醫生時，不得不在臉上陪笑乞憐，為的是希望醫生們能在他們身上發點慈悲，專心地治療他們。

因為一直讓我痛了這麼久，我心中真有點生氣，醫生來了時我也沒有說話。他看到我痛成這個樣子，就教助手給我打了一針止痛劑；另外又叫助手拿一個小瓶子來，說要再驗查一次小便。然後，他就到別的病床檢閱去了。

當我勉強撐着身子，到門外的廁所把一小瓶小便拿回來時，才看到替我診治的醫生已經陪着另一個印度醫生，正開始第二次的「檢閱」病人。只見那個大鬍子的「小」醫生，陪着那個「二號」醫生（也是我後來知道的），逐個逐個的檢閱：小醫生述說着病人的病狀及治法；二號醫生用鼻子「嗯」着，點點頭，「走馬看病」地過去了。輪到我的床前時，大概小醫生已經述說過我的病狀，可是，他們一看到我這時手拿著的小瓶裏的血尿，似乎與病狀不符，弄得小醫生頗為尷尬。因為我以前還沒有發現尿中帶血，當然記錄上沒有記載，小醫生也就不能報告正確了。

二號醫生剛剛「檢閱」完畢不到十分鐘，第三次「檢閱」又來了。這一次似乎比較隆重一些，「檢閱官」的陣容也頗為浩大。帶頭的是一個英國醫生，大約有六十歲左右，身體高大，精神奕奕，一隻手拿着聽筒（後來我知道這是一號醫生——醫院內最大的醫生）；他的後面却緊跟着一大串，二號醫生、大鬍子小醫生，中國助手，印度助手，還有我弄不清楚頭銜的「官員」。首席檢閱官（恕我想不出更合適的名詞）走到病牀跟前時，二號醫生和小醫生馬上報告病況。大醫生也不時用鼻子「嗯」着，點點頭。往往等不到報告完畢，大醫生已經去到第二個病牀了。遇見特別病重的病人，大醫生也拿起聽筒去聽一聽病人的脈膊，小醫生和助手們慌忙拉開病人的衣衫，好像護士們替小醫生拉開衣衫時一樣的「殷勤」。大醫生聽了「兩」下（我猜想第三下就沒有聽），一邊「嗯」着，就離開了這個病房。

像這樣的病人「檢閱」，我想一定是從英國傳過來的，因為英國是個最民主的國家，也是最官僚的國家。至于這種檢閱式的效果如何，恕我對醫學太外行，不敢妄加評論。不過，我是做編者的，我敢相信做編者的看一篇稿子，或者學校老師評閱一篇作文時，一定比這些檢閱的大小醫生們要仔細得多。想到這裏，不由得為我自己可憐起來，我現在躺在牀上，簡直比堆在我們辦公室稿件櫃內的一篇小學生的投稿還不如！

因為尿中帶血的緣故，大鬍子小醫生等到第三次檢閱完畢後，要一個護士來作翻譯，問了我其他的病況：例如腹部已經不痛，現在已轉為純粹的腰痛，有時藥丸也頗為發痛等等。然後他把我「教訓」了一頓，說我為什麼不早些告訴他，意下頗有令他不能向二號醫生「報告詳細」的責任，應該由我負起才對。恰好給我翻譯的又是那個我私下替她命名的「老母雞」護士，「教訓」我時來勢汹汹地，簡直和老母雞撐起羽毛啄人的氣象一模一樣，我不由得笑出聲來。她用着不純正的國語連連問我：

「醫生很生你的氣，你為什麼不早點告訴他？為什麼不早點？」

我笑着說：「小姐，小便尿血，連我也不能指揮如意呀！」

她見我答非所問，氣得一蹶一蹶地走了。看着她那種「老母雞」的走

路子，不禁爲我的「天才」而笑！

其實，這個「老母雞」護士并不老，頂多二十零歲，可是，她戴着紅袖帶（紅袖帶是表示護士已有兩年資格），對每個病人都是大聲地「呱呱」叫着，好像每一個病人都欠了她的錢，假如不吼不叫，這些欠債的病人就無法還她一樣。

當然，這裏的護士并不是都和「老母雞」一樣亂啄人；不過，我後來發覺，凡是戴綠袖帶（一年）或者袖口沒有顏色的護士（初進來的），對病人較客氣，態度也較爲和藹；可是，戴了紅袖或腰繫白帶或藍帶（兩年或三四年以上者）的護士，就有點「冷如冰霜」了。你最好別找她，否則準碰一個釘子，說來也難怪：大醫生可以在二號醫生面前擺官僚架子，二號醫生可以在小醫生面前擺架子，小醫生可以在助手面前擺架子，助手在護士面前擺架子；那麼，護士給病人幾個顏色看，不是「天經地義」的「大魚吃小魚，小魚吃蛤蟆」的世界真理嗎？如果你有一點權力，而你又不肯使用的話，你不是傻瓜才怪呢！

×
×
×

最奇怪的是，醫生在我入院第三天就已經知道我可能是膀胱結石，而非盲腸炎之後，却規定我在下個星期三到手術室去檢查。那天是星期六，到下星期三尚有五天的時間。可是，在這五天內，我得白白受上五天罪。因爲腰痛時不能吃飯；而打了止痛劑後連水都嘔出來了，更不能吃飯。加上先前的三天，共有八天不能吃東西，只能勉強喝一點水。我的身體本有「病夫」的雅號，單單餓上八天，不要說是我，就是健壯的人也要受不了啊！

至於爲什麼一定要等到五天後的星期三才給我檢查，我實在想不出個中道理來。據我猜想：大概這一天一定是個「黃道吉日」吧！後來，等到星期三我被推到手術室檢查時，才知道有許多病人，都是規定在這一天來動手術或大檢查的。

當天給我檢查時，我真怕在這裏動手手術開刀；可是，一人爲刀俎，我爲魚肉，我怕也沒有用呀！我只能在手術室門外等候動手手術時，默默地祈禱上帝讓我的膀胱結石小一點。因爲第一，我已經七八天沒吃東西，體力上實在吃不消；第二呢，開刀後身體的變化很劇烈，而每夜留在病房的只有一個護士和一個助手。僅僅在注射鹽水時稍有不慎，就會有危險發生。有一個年青的病人開刀後，在半夜裏忽然手脚抽搐，咬牙瞪眼，吐不出氣來。假如不是這個病人的妹妹守在跟前，嚇得大聲哭喊的話，在這黑黝黝的夜裏，這個病人一定要上西天無疑。幸虧這一哭喊，驚醒了所有的病人，也驚醒了那個留着鬍鬚的印度助手，慌慌忙忙又用鑿匙，又用鉗子，才用力地撥開了病人的口，他方能透出一口氣來。過後，那個助手把病人的

妹妹大罵了一頓，說她不該在醫院大驚小怪，馬上要趕她離開。第二天，我太太來看我時，我對她說：假如開刀的話，夜晚千萬得來守在門外，一發現我手足抽搐時就得大聲呼喚；雖然叫起來會挨那個印度助手的罵，但總比失去丈夫要好得多！

謝謝上帝，沒有讓我來這個生死掙扎的驚險表演。

×
×
×

我在手術室門外等了差不多兩個鐘頭，才輪到了我。推進室內，護士把我放在一張高高的牀上，上面有一個巨大的盤形電燈，不知是做什麼用的。我不由得左右好奇地看了看，心裏想：以後寫小說時可以多一些見識。可是，那些奇奇怪怪的儀器，我連一件也說不出名字。正在這時，醫生進來了，說是替我打針。我也不知要打什麼針，只好伸出手臂。誰知僅僅幾秒鐘，我已經失去知覺了。原來他打的就是麻醉劑。這個昏迷的味道，和疲乏時入睡的情景相彷彿，一點也不難受，倒挺舒服的。

在手術室以後的情形，我完全不知道。大約有一點鐘頭的時間吧，我忽然聽見太太的聲音。我心內想：一定是剛才麻醉過去，現在才醒了。我用力地睜開眼，連什麼也看不清楚，只見一個糊塗的人頭，在我的眼前上下跳動。又過了一陣，睜開眼才能看清楚對面的人臉。我像是睡了覺，做了一場夢。可是，當時可把我的太太嚇得哭了起來。許多朋友們也來了。想起剛才到手術室去的情形，頗有恍如隔世的感覺。

×
×
×

經過檢查，斷定我是膀胱結石。但沒有開刀，只割破尿道，看是否能把結石尿出。

當天有沒有尿出結石，我并不知道，但那一天以後我的腰已經不再發痛，而且也特別想吃東西了。尤其是我那一天第一口吃的青菜，其鮮美味道，使我永遠也忘記不了。

本來我不應該出院的，因爲結石在膀胱內還沒有出來。可是，住在日日與死爲鄰的病人中間，精神的威脅實在使我受不了。差不多天天都有屍體從這裏抬出，也天天清楚地聽得到對面那個殮屍房門口的號啕哭聲。後來，我問醫生是否可以出院？恰好第二天那個大醫生來了，他們咕噥了幾句就讓我出院了。因爲這裏病牀不多，有許多病人想入院都沒有位置呢！

聽說醫生可以讓我一個人出院時，好像犯人遇到大赦，高興得幾乎要跳起來了。

回到家以後的一個星期，竟真的尿出來一塊米粒大的石塊，淡白色。朋友們打趣地對我說：「這是真正的人造寶石，應該鑲在戒指上，留作紀念！」



金華

鴉不可以同白鴿一起翱翔，但心靈要跟但丁對貝德麗采一樣為妳奉獻，直到我離開這世界上，不管妳接受還是反對。」薛海邊說邊指着頭頂上的天和山脚下的海說：「憑雲海山做見證，上面的話是我對愛的宣誓。」

羅羣沒有出聲，心撲通撲通的跳，頭低俯着，因黑暗的遮掩，看不見她那羞紅了的面頰。

薛海又以一種期待的語氣說：「綻開妳那花瓣的口吧，讓我聽一聽夜鶯的曲聲！」

「我只希望你做如我母親所生的我的兄長。」羅羣一邊掙脫她被握住的手，一邊為難的說。

當羅羣提議要歸去，薛海只有似滿足又似空虛的跟着走下了山。

消息像風一樣在薛海和羅羣的親友間傳播着，都知他們有了交往。有人以為薛海雖是不愛他的表妹

——一個外貌也頗嬌好而欠嫻靜的女孩子，但他不會放棄他姑父的百萬財產，因為康英是他姑父的唯一愛女。即使他不愛金錢愛美人，他父母也不會同意。另有人說：羅羣也不會真愛他的，不過是普通朋友而已，因過去像薛海一類型的人對她追求，也沒有接受過。

由於外間的蜚短流長，而使羅羣不得不走訪康英，她為了這事已有很久不去康英的家了。

羅羣見到了康英，但她遲疑很久才說：「我不會做使你快不快的事情，我會和他疏遠下去，望妳快樂點！」

「羣！謝謝你，我不會介意，情感是不可勉強的。」

「我知道慧星是高不可攀，烏

識，加上今天見面後的印象好，他們似乎并不陌生。於是，當盛筵散後，她在薛海的請求和康英的慫恿下，終於讓他伴送歸去了。

在分手時，薛海即與吟了一首小詩：

「我能够跟慧星並肩同行，這真是稀世的榮耀。

可惜這路程太短促了，我不能把心靈的曲子奏好。」

「你真是一個倚馬可待的詩人啊！」羅羣邊說邊笑的走上了樓。

這一晚，羅羣的心潮起伏不定，一直不能入睡。她想：難道是自己愛上了他嗎？但他已是公認的康英的未婚夫，雖也聽說他是不愛她的。

薛海自邂逅了羅羣後，不時在想：如說她的艷麗確是不可抵抗，則她的靈魂更是太吸引人了。他覺得自己好似一個迷途的小綿羊，現在竟到牧人了。因此，他想他不能活埋了自己的心，也更不能辜負了造物者之美的光輝。可是，每當他鼓着勇氣去訪她時，事先滿懷準備好的話，反而又說不出來。但他知道她並不討厭他。而她的理智雖在告訴她，與其讓一個本身有問題的客人撞進了心殿，不如還是緊閉着的好。然而，每次只要他來了，她

羅羣這天去參加一個最好同學康英的生辰。當她被主人及一些賓客如羣星拱月般擁進大廈時，她發覺一雙好似充滿智慧的眼睛，有如探射燈在黑暗原野般的照着，簡直是射穿到她的心房了。她已明白，這一定是康英常誇耀的那個博學多才的表哥——詩人薛海了。在對方的心中也更明白，她也一定是她表妹常跟他讚佩的校花羅羣小姐。因為彼此的內心已早有了初步認

同
病
相
憐

自此以後，羅羣每遇薛海來訪，總是盡量避免同他單獨相談。

這便使得薛海很苦惱，他爲了要獲得一次傾談的機會，就在羅羣放學的歸途中去迎候。

於是，羅羣便說：「如果是愛我，應當尊重我的意見。崇高的友誼，豈不是比愛情還偉大？百合不是在荆棘中生長嗎？不敬即是不愛。不這樣，連純潔的友誼都不該有了。」

「妳太不了解我了。」薛海痛心如焚的說。

「凡事不一定要人了解，只要求自己心安。」

「讓無情的歲月明白我吧！」不知是因情感的煎迫，還是爲工作太辛勞所致，羅羣的嬌軀日見消瘦，且不時還有幾聲乾咳，因恐生有肺病，乃決定去檢查一次。

這是醫生叫她去看X光照片的日子，她惶恐的望着醫生，不，是等待着決定她存亡的法官的宣判。

「妳這左肺上角有……有一點……病象，最好能休養，否則不宜過勞。」醫生這樣告訴羅羣，交給她二張白卡紙：「這是打針的，這是配藥的，二個月後再來照過。」

羅羣還想澈底問明病情，醫生已叫了另一個輪診的病人進來了。她顛覆的走出醫院，好似全身癱瘓了一樣，覺得甚麼都完了。她想：她無論如何不能讓她的媽知道她有肺病，因她老人家爲她受盡了煎熬，她是她老人家生命的唯一快樂，絕不能讓她老人家變成憂傷。所以，她將這不幸的消息隱瞞着。

從這天起，羅羣除照常上課外

，還要按時去打針和取葯水，真是够忙的了。

這段期間，薛海雖也不時來訪，但他倒也很能以理自持，從不談及私事。

薛康二府的家長，總是想早日讓她們的兒女完婚，以了心願。但薛海由婉却一變而成堅拒，這頗使雙方家長惱怒，他的媽更爲此一氣成病。

近來，薛海爲了幾度去羅羣家探訪未晤，使他疑雲滿腹，私去跟踪。這天，正是她從醫院領了葯水出來，使他發覺了她的不幸。但在不勝憐惜的剎那，他好似哥倫布發現了新大陸一樣，因爲他可以對家長有了交待，自己更能表現出他爲愛的犧牲和奉獻，將使自己的偉大如星月一樣懸耀在這黑暗的人世上了。

事情到此有了轉變，薛海表示願跟康英結婚，兩人日來總是出雙入對，人們都以爲他是聽命或是覺悟了。

一天，薛海借故肺部不適，去到醫院照過X光歸來，他宣稱自己患有粘粟性結核，這就使得康英頹喪極了。

人人都知道薛海有了肺病，他却天天強邀康英出去遊玩，真好像要不久於人世的人一樣：消極、沉淪……但康英對他的邀約總借故婉却，等他再向她求婚時，竟遲遲沒有回音。原來，她見薛海有了肺病，已同一位剛由美國留學歸來的江洛進行閃電戀愛，暗地訂了婚約。此時，薛海看出康英過去雖很痴心，而實際却太自私，反而得意

極了。

這天，薛海去訪羅羣，第一句便說：「我的身體有肺病和康英跟江洛訂婚的事，你有聽說嗎？」

「你本來就不愛她，自己好好保重吧！」

羅羣覺得他同自己一樣的是個不幸的生命，但他在她面上又看不出一點患了肺病的顏色，相反地，他越來越胖了。這使她很奇怪，終於她問他爲甚麼不像一個有肺病的人？

「肺病在今天不是不治之症，患者要打破結核菌的唯一策略，最好先消除憂懼的心理，其次是營養和葯劑。」薛海的話頓了一頓，又說：「這一個月我的體重就增加了五磅，醫生告訴我，只要照樣保養，不要半年準可痊癒。首先，我自己即有此信心，有了信心，就會有成功和希望。」

羅羣聽薛海一說，她的陰暗心情立時爲之開朗，好似在地獄中看到了太陽。他見她有點領悟了，又故作自慚形穢的說：「我實在不配也不該常常來妳家裏，因爲我是一個不健康者，雖然我實在是不能不看見妳……」

羅羣想起他爲她一往情深，想起他已是一個因病而被棄落的人，她覺得應和他相憐相愛，不由撲倒在他的身旁低泣着說：「海！別這樣說，我應該同病相憐呀！」

「別難過，羣！年青的肺病患者是太多了，跟我一起並肩作戰，是沒有不勝利的，先發起必勝的信心來。」薛海咬着牙根有力的說：「即使不勝，只要我們堅強的抵抗

，總比那消極而投降的人好多了。同時，生命的價值，不是在壽命的久長，乃是在生命的存在時是否有光華。不明瞭生活的人，就算活了一百歲，還不是如同豬欄一般無意義。有價值的一剎，也確能算是無限的永恆。妳以爲是嗎？」

「你說得對，我今後一切聽從你！」羅羣感動的說。薛海緊握住羅羣顫動着的手，他想起了她以前的一句話，隨又以調侃的語氣笑着說：「妳說的不敬即是不愛，對吧！」

羅羣白了他一眼，兩人的心，都似雨後的天空一樣明朗。

不久，羅羣家中的一個房客遷出，薛海就搬進這間房子，和她生活一起。他已忘了自己，他準備做一個殉愛者，他只求她能存在、健康、快樂。他實在想她身上所有的結核菌都傳到他身上來，即使他死了，他也覺得是幸福的。

薛海要羅羣好好靜養，但她仍不肯放棄工作。她說：「過去我是等待死亡，即使不工作也會覺得很痛苦。但今天，我是向死亡搏鬥，工作反而使我增添了必勝的信心和希望。」

這樣過了三個月，羅羣的肺病已漸痊癒，這大概是她對生命感到滿足所致吧！

一天，羅羣和薛海同到醫院看X光照片去了。

「恭喜，妳的肺已是完好的了。」醫生說。

羅羣驚喜得流下淚來。薛海更是萬分快樂。他們出了醫院，如一雙燕子飛到春天的原野去了。

不關 住的 春光



高之明，是一個四十開外的中年人，爲人和藹可親。

(一)

〔波……的汽車鳴聲由遠而近，終於停止，接着是汽車的開關聲，走路的聲響。不久，敲門聲篤篤地响了好一陣。頃刻，是開門聲。〕

阿鳳：太太，妳回來啦！

太太：哼！回來了又怎樣，妳嘗得着嗎？死

丫頭？（急急的步伐聲慢慢遠去）

阿鳳：亞三哥，究竟是怎麼回事？太太今天的火氣這般大？

亞三：哪，還不是賭輸了。唉！像咱們這等窮人，就只有做人的出氣筒。

阿鳳：三哥，自然嘛，因爲咱們是賤人呀！

亞三：媽的，什麼賤人不賤人？哼！說來還不一樣是人嗎？我真不懂，爲什麼拼着生命來苦幹的人們，反而被那些悠哉遊哉的壓在脚下喘不過氣來？

阿鳳：三哥，我說你呀，就是愛瞎扯。其實嘛，這是咱們的命苦，投錯娘胎。

亞三：哼！我根本就不相信什麼命不命？只有妳呀，老是把一切不合理的壓迫都歸於什麼命。告訴妳，這根本不是命的问题，這是人爲的，人爲的呀！

阿鳳：什麼？人爲的？（驚奇的口氣）這，這怎麼說呢？

亞三：妳知道嗎？我們的老爺從前是幹什麼的？嘿，說起來倒要嚇壞妳。

阿鳳：究竟是幹什麼的呀？

亞三：哪，就是轟動一時的××走私大王。

阿鳳：（噓）——小聲一點，要不然，給裏邊聽見了，那就不得了，這不是鬧着玩的。（沉沉一會）對了，三哥，姨媽的病這幾天怎樣了？

亞三：唉！麻煩的事，偏偏接連連地拉上咱們頭上來。月頭領的薪水，一股腦兒都花在給媽看醫生了，可是，依然是老樣子。

阿鳳：這怎麼辦呢？

亞三：哼！瞎豎窮人死一個就好像螞蟻給踏死的那麼簡單。我真不明白，這是個怎麼樣的世界？就拿太太今天晚上所賭輸的數目來說，就足夠咱倆家活上三個多月了！

阿鳳：可不是嘛！所以，我常常這麼說，有錢人多半不會是好東西的。有了幾個臭錢，便擺起鬼架子，什麼花樣都敢搞得出來。就以老爺來說吧，滿口仁義道德，禮義廉恥，說得頂漂亮，怪雅氣的，骨子裡還不是髒得得要命，納小星啦，娶姨太太啦，攪得烏煙瘴氣。

亞三：還不止呢，老爺最近又金屋藏嬌哩！我每天中午載他出外，說穿了，還不是到他那第五位姨太太那邊去。

阿鳳：哦，——果真又有這樣的事情發生？

亞三：難道我還騙妳不成。唉！可憐的只是那些清清白白的娘兒們被蹂躪了。

阿鳳：哼！真是衣冠禽獸，蛇鼠不如的傢伙。記得有一天晚上，他趁着太太去打牌，就老實不客氣地對我動手動腳起來，幸虧被我掙脫得快，不然，那——

〔「阿鳳！阿鳳！」從客廳裏傳來了太太的呼喚聲，打斷了阿鳳的話。〕

阿鳳：噢，來了。（奔跑的聲響）

太太：死到那裏去了？死丫頭！我問妳，小姐什麼時候出去的，怎的這麼晚了還沒回來？

阿鳳：小姐是尾着妳出去的，太太！

太太：去吧！——唉！芬兒這麼晚了還沒回來，真急死人！

老爺：妳說什麼？

太太：這麼晚了，芬兒還沒有回來，你說急死人不？

老爺：什麼！芬兒還沒回來？這成什麼話，一個少女到這麼晚了還在外頭鬼混。這，這簡直是沒家教嘛！

太太：你又何必發這麼大的牢騷，回來嚴厲地把她教訓一頓不就得了嗎？我看你還是歇一會吧！

老爺：簡直不像樣嘛，這還成大戶人家的小

時間：這個世紀。

地點：這個都市。

人物：（以播出先後列）

阿鳳，周府的女僕。

周老太太（簡稱太太），四十左右，周老先生的元配。

亞三，周府的汽車夫。

周大老爺（簡稱老爺），五十多歲。

周秀芬，年齡十八，是個熱情的姑娘。

銀姐，房東太太。

李光輝，二十左右的瀟灑青年。

姐嗎？三天兩頭總都是逛到這麼遲還沒回來，妳做媽媽的也該管管教教她呀！看妳自己，整天搓麻將，連女兒也不管了。

太太：喲！我搓麻將是找消遣，這當然是我的自由，難道連這一點的自由都沒有嗎？虧你說得出口，女兒又不是我一個人，你自己整天鬼鬼祟祟在忙些什麼，我不告你的狀，你倒說起我來。哼！

老爺：告訴妳，外面總不比家裏來得安全。一個名門閨秀的小姐，整天拋頭露面的像什麼樣子。說什麼集體學習，集體研究，這都是萬萬要不得的。

太太：說來說去，你總是有理。告訴你，你本身也不是一個好貨。

〔這時壁上的鐘聲鏗鏘地响了十二下〕

太太：（打着呵欠）疲倦極了，我先睡去啦！（步伐悠悠遠逝）

老爺：什麼？十二點了。

（這時候，剛好門外有敲門聲）

老爺：是誰？

秀芬：是我，爸爸！

〔步伐聲。門開了，又有一陣步伐聲音〕

老爺：這麼晚了才回來。（不悅）

秀芬：爸爸，媽咪呢？

老爺：睡去了！（愠然）

秀芬：嘿！今天我真高興極了！

老爺：高興？（不和氣）

秀芬：當然高興，大家玩得頂快活的。

老爺：玩得頂快活？呸！沒家教，不成體統。

妳知道現在是什麼時候了？嘿！妳，以後少交些朋友，沒得到我的允許少出去。

秀芬：（狐疑）爸爸，我難得出去幾趟，你就這般的不高興。十八年來，我一直窩在家裏，真是苦悶極了。難道你還要我一輩子關在房子裏悶死不成？況且現在……

老爺：（打斷她的話）告訴妳少出去，就少出去。

秀芬：但是，但是……

老爺：（嚴厲）但是什麼？告訴妳，這個世界，好人少，壞人多，少交些朋友，好好給我在家的好。妳聽見沒有？

秀芬：但是，應酬總少不了的，是不？

老爺：什麼應酬不應酬，這根本是無聊開玩笑嘛，好好的孩子都給教壞了。

秀芬：爸爸，你這是冤枉人。

老爺：冤枉人？哼！我才不冤枉人哩！

秀芬：只是出外散步，解解悶，好好的你倒亂說。

老爺：胡鬧，胡鬧！……嘿！別多說了，給我進去。

秀芬：不，爸爸！

老爺：告訴妳，我心情不好。

秀芬：我……我有件事，想……

老爺：噫！妳有事想，想什麼？（感到非常意外）

秀芬：（又害羞又怯怕的口氣）我……我……

老爺：（不耐煩）有事就快說，討厭！

秀芬：你不會罵我？

老爺：我幹嘛要罵妳？——嘿！錯了，當然要罵，到底妳想說什麼！

秀芬：嗯，我……我想結婚。

老爺：（驚愕）結婚？妳想結婚？

秀芬：是的，我……

老爺：妳要我給妳找個媒人，選個好女婿，不是？

秀芬：妳可知這今兒是什麼世界？就說妳願意吧，我也不會答應妳的，這根本是胡鬧嘛！

秀芬：不，爸爸……

老爺：那妳？

秀芬：我有了，……

老爺：妳有了，有了什麼？呸，有了愛人是不？

秀芬：那更不成，妳得知道妳年紀還小，這個世界是怎麼個模樣，妳根本一點兒也不清楚。告訴妳，這個世界，這年頭，好人少，壞人多，萬一妳被什麼人騙了，那，那該怎麼辦？我的面子還要，咱們是有身份的大戶人家呢！

秀芬：我，我……

老爺：不成就不成，要結婚也得再等幾年，慢慢找個可靠的，愛愛戀戀，再結婚也不遲呀！

秀芬：對了，以後少出去，免得找麻煩。唉！這世界，這都市，這年頭……

（二）

〔說明〕時間駭駭地消逝了兩個星期。在這兩個星期裏，秀芬的肚子却有點異樣的感覺，這就如晴天的一聲霹靂。於是，她私下帶着一顆沉重的心去看醫生。

檢驗的結果，確實證明她有了身孕。啊！一個未出嫁的媽媽。

事情落到這步田地，她唯一可走的途徑是即刻找光輝去。

（悠悠然有音樂的穿插）

「篤篤篤，篤篤篤」（敲門聲）

（不久，門開了）

銀姐：哦！我道是誰？原來是妳，好久沒見了。

秀芬：嗯。房東太太，李先生在家嗎？

銀姐：李先生嗎？他搬走了呀！

秀芬：什麼？他，他已搬走了？（語氣很焦急）

銀姐：這我可不知道。（稍停片刻）——哦！他倒有一封信託我交給妳，請進來坐呀，我給妳拿信去。（步伐遠去聲）

〔處在這境地，秀芬的回憶之網，不期而然地墜入往日現實的海裏飄浮。〕

（「愛的蕩漾」這首音樂微微的配合着）

（由光輝播出）芬！我永遠是愛妳的，我們的愛情像陽光，像明月，我們的愛情是神聖不可侵犯的。

——縱使天塌了下來，我還是愛妳的。海枯石爛，我們的愛是永遠永遠不會變的。芬！我整顆的心裏只有一個人，這個人，就是最親愛的妳。

——我們在天願作比翼鳥，在地願為連理枝

。此後兩情繾綣，同宿同飛，永不分離。呵！親愛的芬，沒有妳，我是不能生存下去。

——哦！輝，說真的，要是我有了……

——哦！那妳是我的太座，我當然是這孩子的爸爸哩！多好呀，咱們愛情的結晶品，將是一個又白又胖的小玩意兒，那該多好玩的。

——我不跟你來了。人家跟你說實話，不是跟你鬧着玩的，要是我一旦有了……

——我的小母親，我娶妳不就得了嗎？別再作優想了吧，我不會是一個嘗了甜頭便掉頭不顧的人。

——你真的對我這樣好？

——嗯！我未來的年青太太。告訴妳，那時候，我們便可自由自在過着甜蜜的日子了。親愛的，我們的愛情是深深地埋在玫瑰的芬芳裏，我們將過着夢一般的玫瑰生活。哦！那是一些由玫瑰花編織的日子，每一個日子是五光十色，七彩繽紛的花環……

——唔！是的，但願這是一張能兌現的支票。

——不但以我全人格來担保這絕不會是空頭支票，而且呀，我還雙倍地貼足了保家郵票呢？

——你這張油嘴，看，我揍你。

——（有紊亂的步伐聲，間夾着嘻笑聲）

——哈哈……我的親親，妳過來呀……

……

……

……

……

……

(三)

「說明」秀芬忽忽地回到家，慌慌地跑到樓上，急急地關起房門，索索地拆開信封。

（由輝讀信）

——依人的小鳥，美麗親愛的芬：當愛情迷住人的眼睛的時候，甚至人類的滅亡，世界的毀滅，也不會被看見的。一路來，我不知道是否真心愛妳。但當我第一次邂逅妳的時候，就感到一股熾烈的很好玩的新奇，直到發生關係後的今天，我還矇矓矓無從辨別。所以，我就一直沒向妳洩露：「我是有室的人」這個祕密。

以往的一切盟誓，都是為了博取妳的歡悅的傑作。現在，我全部收回那騙人的謊話。我懊悔我所作的一切，我痛恨我自己的荒唐。

爲了我的孩子，爲了我的家，我毅然地親手把玫瑰花的夢推毀了。我知道妳將萬分的痛恨我，詛罵我；但是，我除了深深地懊悔之外，就只好請妳原諒。

輝草

秀芬：哼！過去的甜言蜜語，原來是油腔滑調，只怪我當初太癡了。

秀芬：（深深地嘆口氣）

秀芬：哦！沒有一個人能够了解我，我又絕不能拖着膨脹的肚子見人。唉！我的父母，我的親戚，我四周的人……（語氣是淒哀而顫動）

秀芬：呵！我悶得發慌，我悶得發慌呀……十多年來，我就好像陷在冰窖裏生活着。我，我又有了孩子……

秀芬：活下去又有什麼意思呢？唉！我受不了，我受不了呀……（悲切的哭泣）

秀芬：冷冰冰的家庭，悶塞的心。哦！孩子……（時斷時續的，語氣悲切）死……死……

「這時而起的是一陣亂亂的樂曲。這當兒有走路的蹣蹣聲。有翻東西的聲音。接着是杯子落在地上破了的裂聲」

秀芬：哦！……（夾雜脆弱的呻吟）……別……了，別……了……

(四)

「說明」頃刻間，秀芬自殺的噩訊便馬上傳到之明的耳朵。這時，剛好是太陽下山的時候了。之明，他來不及用晚飯便三腳兩步的趕到周府去。

（這時是哭聲及嘈雜的凌亂聲）

之明：老周，令媛，——太太：（哭得很悲哀）高先生，怎麼我的命這般苦呵？天！我只有這麼一個寶貝女兒，怎麼妳也不開開恩，作作好心腸……（哭叫聲）……

老爺：唉！都是命中注定的。——這真是家門不幸。連自己的親生女兒都造反了，又有什麼話好說呢？老弟，你倒說說看，我那樣對芬不好？那一樁事對她不起？可是，現在她竟敢胆大包天，臨死都不能放過我，寫出這不倫不類的信來，哼！

之明：哦，——是嗎？老周，我希望你還是冷靜一點，事情到了這個地步，不是責怪的時候，請你別太激動。（說後，接過信，明朗而有力地唸着）

「——親愛的父母親：我實在恨透這個家。這個家，整整十八年來，把我悶得幾乎窒塞。

爸是那般的冷酷與固執，毫無給女兒斟酌的事態的餘地；而媽又是那麼嗜賭如命。處在這沉悶、沒有熱與愛滋潤的家庭裏，我真悶塞，我真痛恨。

十八年來，我的心中好像缺少什麼似的空虛。我，我真想一有機會便展開高飛，飛出去看看蔚藍的天空，逍遙的白雲，深邃的海洋，以及許多多值得生命謳頌的東西。

那知道，這世界原來是如此。在極短促的四個月裏頭，我被騙了，騙得我沒有臉來見人。我

……

……

承認我太熱情，也太幼稚。可是，這就是我的錯嗎？

不孝的女兒

芬絕筆

老爺：嘿！簡直是目無尊長。現在的人跟從前那種規規矩矩的比起來，真是差得不可以千里計。如今的小伙子，越來越不像樣了。難怪這社會給弄得一場糊塗，雞犬不寧了。

之明：老周，你冷靜一點，且平心靜氣的聽我說幾句話好嗎？（稍停片刻才接下去說）秀芬信裏頭所說的，多少都有點道理。她這次遭遇到這種下場，一方面固然她本身要負一點責任；另一方面，家庭和社會也不能推辭過半的責任呀！

老爺：這怎麼說的？

之明：事情到了這步田地，我不得不說幾句話。不過，在還沒有談到正題之前，你首先得知道現在可不比從前囉！

老爺：這一點我當然知道，而且知道得非常清楚。（挖苦的口氣）

之明：那很好。話說從前的婦人們，寸步也不離家門，什麼「三從四德」啦，「男女授受不親」啦，「女子無才便是德」啦，什麼什麼的一大堆，坦白的，……

老爺：（打斷之明的話，搶着說）這是婦人家應當守的婦道嘛！

之明：不，這個你完全錯了。坦白說來，這只是男人用來束縛女性的鎖鏈。

老爺：你怎能這樣說呢？

之明：事實上，男人只是希望她們安安靜靜的匱伏在家裏，作男人的洩慾工具。此後，她們只好循規蹈矩的服侍長者，撫養小孩，過着豬欄似的生活？

老爺：這個，……

之明：多少世紀以來，她們之所以翻不得身，她們之所以在淚水裏打着滾，她們之所以不能衝破這癱瘓的生活圈套，那還不是封建社會遺留

下來的一大堆「至理名言」所毒害？

老爺：話怎能這麼說呢？我以為：婦人家始終是治內，對外，才是男人們的事。

之明：這是錯誤的。告訴你，今日的世界，不是幾百年前的世界了。幾百年前的婦女們，可以糊塗地活着，今日她們也得關心社會、國家，甚至為世界的和平而獻出全身的力量。

老爺：老弟，這些並不是女人家份內的事。（稍微停頓）再說，女人真的能做得了什麼？

之明：女人，女人也該是人呀！（清晰而有力）今天，在別的國度裏，婦女已從家裏解放出來，踏上工廠、政壇、文化界、教育界、參加農事生產，無論輕重，都能勝任愉快。

老爺：有這回事嗎？哪！秀芬又怎會萌起自殺的念頭？

太太：高先生，你是讀書明理的開明人，芬兒又為啥會尋短見呢？

之明：哦！周老先生，周老太太，要是以事論事嘛，這就要歸咎於你們兩人。

老爺：我倒願意聽聽你的高論。不過，我得特別聲明：「天下所有的父母親，沒有一個不疼愛他們的孩子的。」

之明：這我並不否認。遺憾的是：他們只掛個空名，實際上却不知道應該怎樣做。比方說，作父親的，他們只知一味地固執自己成見，不能打破那虛偽的對兒女們的莊嚴態度。有的嘛，自己本身糊塗得要命，却堂堂皇皇地當起別人的父親來。試想想看：「己所不立，何以立人？己所不達，何以達人？」

老爺：哦！這，這——

之明：我們也知道，母親是最疼愛孩子不過的，但她們疼愛孩子的方式錯了，甚至有的錯到底。

太太：高先生，這怎麼說呢？

之明：周太太，妳是知道的，孩子不是木偶而是活的人。既然是活的人，那就得時時注意到她們的生活上、精神上、學業上與生理上的需求，而給予適宜的解決，適宜的處理。不單單只是

「養」，更重要的是「教育」。比方說，經常幫助她們，開導她們，與她們打成一片，使她們感到家的溫暖，感到生命的重大意義。雖然說，作母親的也該有自己的消遣與生活天地，但無論怎樣，也應該分出一部份時間給兒女們。

太太：這——

之明：當然，這不是輕而易舉的工作，但這是父母親應盡的責任。培養孩子的獨立人格，養成她們自食其力的奮鬥精神，是每一個家長們不可推卸的責任。

太太：我，我真慚愧，我真痛恨我自己的疏忽。唉！芬兒，妳媽害了妳呀……

老爺：這麼說來，秀芬她，她是——我……

之明：今天，父母親應該把他們的孩子從悶塞的家裏解放出來，細心地告訴她們這究竟是個怎麼樣兒的社會。不然，一旦她們參與這五花八門的環境裏，她們便頓時感到萬分驚愕與摸不着頭腦，而淪落，甚至死亡……

太太：（異口同聲）可是，現在太遲了。

老爺：（異口同聲）可是，現在太遲了。

之明：不，並不遲。（語氣是高昂）只要你們感覺到自己的錯誤，只要你們把這次不幸的苦楚化為力量，從此，把你們的愛和熱望，去溫暖環繞你們四周的彷徨者，去燃起失望者的生命的火花；去，在必要時，去把你們所有的一切，都獻給那些需要愛與鼓勵的苦難人們！

老爺：老弟，我答應你。

太太：我也答應你。

之明：記着，在今後的歲月裏，你們應與不幸的人打成一片，而且忘我地與他們一同前進，一同奮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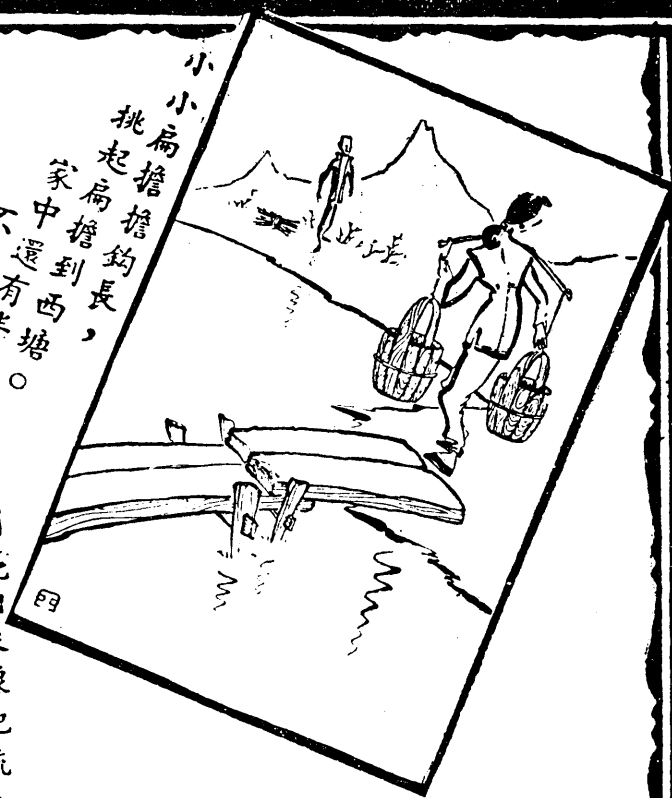
……

「救救你的孩子」的呼聲，微微地在這沉悶的氣氛中蕩漾着。……

民歌畫意

小小扁擔擔鈎長，
挑起扁擔到西塘，
家中還有半缸。

不是挑水來望郎。



月亮出來像把梳，
不想如今想當初，
想起當初一句話，
竟到如今忘不下。



送郎送到夜黃昏，
手提燈籠淚淋淋，
莫學燈籠千隻眼，
要學蠟燭一條心。



戴花要戴花梗長，
戀郎要戀遠路郎，
十天半月見一面，
好比蜂蜜拌砂糖。



好久沒有聽到蛙的歌唱了。記得最近一次聽到的蛙聲，離開現在，也有半年的時間。

那是一個月明如畫的晚上，我伏首窗下研讀心愛的詩篇，情緒在詩的原野上奔跑，神思早有點恍惚。驀地裏，我聽到芭蕉被晚風拂動的聲音，似有綠色的幽清氣息，飄到我的鼻門邊來。於是，我打開了窗，靜靜地欣賞蕉葉上的露珠滾滾。正在全神貫注，忽有幾聲閣閣、啾啾，半顫動地交互拉雜，接着有啞啞啞啞、噉噉的伴奏，這些音色，揭穿了夜幕的神秘。啊！那是蛙兒們正在賣弄風情，盡情地向着對方挑逗，獻出自己的慇懃。

我披衣外出，漫步到水塘邊，輕輕地踏着柔軟的芳草，希望別打擾蛙兒們的意興。塘水如鏡，夜風輕拂，傾聽各色韻調，心中的雜念早已一掃而光。我把無塵的心靈，輕放在瀰漫着美的節奏律動氣息裏，直到夜露沾濕衣袖，方才盡興而返。此情此景，至今仍未泯滅。

蛙兒的歌唱，是有趣的。

每當在霏霏夜雨中，各種蛙聲

的合唱，有如交响樂，這教人如何不思察迴想。在這些音色中，只要稍為注意一點，便容易地可以指出那些是青蛙，那些是石蛤，那些是雨蛙、蛤蚧以及先聲奪人的牛蛙。除了這些，還有飛蛙和蝦蟆，只是比較難得聽見而已。

牛蛙特別喜歡卑溼的地方，常在豪雨中，聚族而舉行規模宏大的合唱。我家附近的荒地上，有個不大不小的泥沼。我曾在泥沼旁，窺到一次很有趣的牛蛙蛙聲大合唱。時間是在黃昏，豪雨甫止，蛙聲振耳，半哩外仍可分辨。只見牠們大大小小約有百多隻，四脚展伏在黃泥水上，赤褐的背隆圓，肚大如小鼓，頸頸處的白色聲囊吐出一伸一縮，出盡力氣，忘情地唱着、唱着、唱着……我拾起一粒小石卵，用力向水面拋去。頃刻，聲音低了，那些經驗豐富的老蛙，都迅速

蛙

的

懷

念

地潛入水底去。然而，當我回來時，又恢復了剛才的喧鬧。

青蛙多數是喜愛月色，但在星眼閃耀的黑夜下，偶然也會歌唱。要是天氣溫暖，牠們動了豪興，有時唱到雞鳴破曉；東方發白才停止，真像詩人所說的：「把黑夜唱破了。」這種情趣和毅力，真够人把拇指翹起。

然而，蹲坐躑躅於萍池僻處，身穿黃柳條紋服飾的小雨蛙，軀幹修長，道貌岸然，文靜的隱士風度，難得開口的作風，和青蛙的一比，却又足另有一番調譜。

園蛙多數隱伏在灌木叢莽下，黃昏到了，才肯拋頭露面，到有瓜棚、荳籬、菜畦的地方謀生，和蚊蠅蠅蚋打交道。有時，牠們也到小水塘裏跳躍追逐一番，比比武藝，放胆吶喊。

至於蛤蚧，嘴尖，腿向外反曲，全身有如一把沒有展開的小剪刀。牠們三五成羣，一跳數尺，水井壁洞是牠們的家鄉。

蝦蟆皮粗身黑，眼邊戴圈，有如眼鏡。山坳野穴，籬邊石罅，屋角墟洞，便是這一族的安身立命之所。黃昏時候，牠們結隊出外，慢條斯理地一步挨過一步，向黑夜王國的道路上前進。牠們一遇不如意的事，只能硬着頭皮，頂着頸背，準備挨一頓打。有時，牠們也挾着有限的肚皮吹漲，以展威力，但從未想到合不自己的身量，不能嚇退強暴。因之，當人們遭到無妄之災時，常借牠們的名當作武器，打擊自己不喜歡的人，例如「蝦蟆墊桌脚，假硬！」等語。通常也用作形容窮人過年，叫做「一泊跳過一泊」，

頗使人想到命運的可怕，弱小者的淒涼身世。

住在鄉下的人，多有愛啖蛙肉的習慣。據他們說：蛙肉滋陰補腎，也會加強發育的程度。鄉下人常在風雨交加的夜裏，提燈背篋，手執鋼叉、繩、網，涉足於窪地間，追捕石蛤、青蛙。他們憑着祖傳經驗，尋找蛙的巢穴，尋覓牠們的行踪；等到籃盈篋滿，一五一十，轉向城市兜售。肥碩的蛙，價格較為昂貴，多被送去酒樓、菜館，供豪客們享用。但我總以為：一頓蛙肉的價值，終比不上挑動心弦的蛙調來得高。而且，犧牲了多少無辜的小生靈，作為填充口腹的材料，也未免太奢侈了。何況，蛙族們勤捉害蟲，還是人類的功臣呢！

田畔蛙聲，池隅的小黑蛙（子卵）和蝌蚪，在我年小的時候，早已聽慣、看慣，但那時只是漫無目的的好奇。到懂得靜靜吟味這動人的大自然的歌唱韻律，還是近年來的事。這可也是年紀漸增，興趣轉移的徵候嗎？

君紹

當寂寞的夜裏，欣賞一下老蛤大提琴似的音調顫撥，點綴着小赤缺的頓挫清亮似帶休止符短促的花腔，忽隱忽現忽強忽弱的田蛤高音，伴奏着如打鼓般的雨蛙有力的旋律節拍，以及象徵雷雨般豪放奔瀉的陣陣牛蛙音色，都是足以激勵氣節，牽動情懷，引抒心衷的美事。

天地間的精英，虛渺的靈氣，原是難以捉摸的。可是，一依附在具體的事物上，便會把潛伏在生命裏的美善襯托和反映出來，使人不知所然，不能自己，難道這就是所謂生命的神祕嗎？我想：如果少了這些酷嗜夜色多采多彩的歌唱精靈，那麼，在夜的自然曲譜綫間，便永遠遺下了一部份空白，缺少最重要的主旋律音符，我們也只有空虛，無法奔馳驅遣那空靈的情緒。由此，可見事物物的關係線索，事物如配合得美好，便是和諧，便生喜樂；反之，便是醜惡，便生悲慘。以小見大，天地間的東西，人與人的關係，都一樣需要自然的諧合。

迷信命卜的林庚白

劉福如



一代詩人林庚白，是在香港淪陷於日本鐵騎的後一星期，被日軍槍擊而致死的。他的夫人林北麗女士，當場也受到了重傷。據潘伯鷹「哀林庚白」一文說：「庚白行前，余僅知其將奉差委

長居香江，以其不欲盡言，亦不欲盡詰。既其已行，始聞庚白自占祿命，其年大凶，懼重慶恐尤有甚者，謀去之心日亟。又占其夫人運差吉，且以曾在道中覆車，賴與夫人偕得不死，欲依之自蔭。……夫婦攜二穉子，蓋竭力盡室而克成行者。筮卜星相之說，所以趨吉避凶。使果有驗耶？宜無可避也！使無驗耶？何以巧合若斯哉！庚白舊名學衡，字衆維，以善推祿命得名。嘗以學衡之名著『人鑑』一書，其中預言章行嚴之入關，林白水之橫死，孫傳芳之入浙，皆言之確鑿，如響斯應。故其平時尤喜占卜，在上海時，余與相見必索余隨意告以一日而占一日之否泰，其篤信若此。『潘伯鷹爲他的好友，故所言當信而有徵。』

林庚白是閩侯人，幼時即有神童之稱，和林景行（寒碧）是齊名的才子。他的夫人林北麗，就是林景行的女兒。雖然同姓，却並非同宗，因互生愛戀而結合，婚後恩愛甚篤。

青年時代的林庚白，似乎非常熱心於政治。他在北京讀書的時候，即慨然有澄清天下的大志。當辛亥光復前，他已參加了京津同盟會。民國元年，他在上海與陳勳生創辦黃花碧血社，以暗殺牽制軍閥餘孽爲事。

二次革命失敗，林庚白正在北京當國會議員，鬱鬱不得志，因而發憤爲詩。當時的詩壇，差

不多是江西詩派的天下。他雖會師事陳石遺先生，但他寫的詩和他對於詩的見解，却完全不走這一派人的舊路。他是以前舊的風格寫新的事物和思想，較之於黃公度的人境廬詩，更爲才氣艷發。林庚白對於自己的詩，評價極高，最初則謂鄭海藏之詩第一，他的詩第二，舊世餘子皆在其下。及海藏挾溥儀投降日本後始不再說，但其持論越發高激，更向人說：「杜甫詩第一，我第二。』後來又說：「我本擬推尊杜甫，惜其爲時代所限，境界未恢，不得已，我只好居第一了。」人們視爲詩狂。他又曾經將他的詩稿在濃密點之餘，拿給章行嚴看，拿給汪旭初看。章行嚴爲此正色的規勸他一番，汪旭初也寫過一首諷刺的詩送給他：

我愛林庚白，狂來天地驚！
杜陵說小弟，李白是前生。
遊女牽帷看，飛花側帽迎。

讀者·作者·編者

梓人先生的小說，行文用字，別具一種風格，這已是讀者所共知。本刊這一期又刊出他的「不喫早餐的早晨」，是寫一個少女的複雜心情，看他把她的那種情實初開、欲言還羞的情形，描繪得如此生動，揣摩得如此細膩，真令人低徊感嘆不已！

在當代詩壇上享有盛名的覃子豪先生，這次特爲本刊寫了一篇「台灣十年來的新詩」。全文長四千餘字，從中國新詩的源流及演變，說到台灣詩壇近十年來的進展，由遠而近，循序析論，並且指出了新詩所該走的道路，是研究中國新詩的好文章。

大凡民俗學家和教育學家，都對兒歌極爲重視，因其本身實具有重大的價值。本刊這一期刊出的「兒歌的特質」，乃是小丞先生多年來研究兒歌的心得，極爲寶貴。他把兒歌分成五大類，即：①韻律和反復，②親愛與生活，③想像與探求，④機智與滑稽，⑤戀愛與談情，可說是非常中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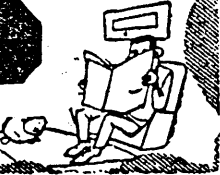
沈冥與任俠，異代兩君平。林北麗女士的身世，也與中國革命和近代詩學有很深的淵源。她的母親徐蘊華女士和姨母徐自華女士，都是南社中的女詩人。蘊華還是鑑湖女俠秋瑾女士的高足，其作品較諸秋瑾更爲簡練。至於她的父親林景行，也善於作詩，並喜歡做冷澀的詩句。她生長在這樣的家庭，無形中養成她對於舊詩的興趣。她和林庚白的相識是在南京，曾在訂婚的日子寫了兩首詩，也是古今詩壇別開生面的。茲錄於下：

會俱持論廢婚姻，積重難返此身；爲有神州攜手意，一艦同醉自由神。

兩世相交更結縭，史妻歐母略堪思。春申他日搜遺事，亦是南都掌故詩。

林庚白欲赴香港的原因，純因篤信命卜已如上述。但聞他之南行，也有意創辦中國詩會。更有人說，他準備和南洋的僑領合作，計劃在香港創辦一家日報。可惜到香港後的第四天，太平洋風雲即已變色，再過一星期便首先遭到敵人的毒手，用他自己的鮮血，寫紅了他最後的詩篇。但他的遺稿迄今沒有見刊印出來，他的亡人林北麗女士現已不知飄零何處。凡是愛讀林庚白作品的人，恐怕對此都不能忘懷吧！

文訊



星馬

斌子年來埋頭創作，近又自費出了一個集子，書名「生命的浮雕」，比其處女作「陽光下的人羣」更為出色，可說是向前大大跨進了一步。聞其續將出版者，尙有二種：一為「金山溝下」，是寫一個小錫鑛主人的興衰史；一為「封港」，是寫一羣小人物怎樣永遠地過着像封港期的陰暗的日子。

星馬一羣年青作家，包括堯刃、雲寄、冰苗、紫燕、流芳、山芭仔、李牛才、黃愛民、孫篤志等人，均擬各自選出一篇代表作，合出一本創作集。

一次團員大會，即席依章舉行改選，結果如下：

團長：陳振亞
副團長：賴欣仁 賀信庸

秘書：周立良
劇務：鄭秋子
財政：陳夏威
稽核：蘭雁如
據悉：該團另有編導委員會之設，並決定在本年度作兩次演出，劇本在選擇中。

美國派拉蒙公司為將「青山不老」拍成電影，特於上月派來編導人員，先與作者漢素音女士面商一切細節，繼即取道前往尼泊爾攝取外景，以求盡善盡美。

新加坡商務印書館主辦之第二次「中國現代名畫家作品展覽」，已於上月廿六日正式揭幕，計展出張大千、溥心畬、黃賓虹、吳湖帆、陳半丁、齊白石等名畫家作品多幀，全部真蹟，琳瑯滿目，連日前往參觀人士極衆。

台灣

胡適之博士回台以後，正埋頭研究佛教史，聞在今年將出版一本

「神會和尚全集」。據說，這本「神會和尚全集」，即等於他的「中國思想史」第二部中古思想史的首篇。

名學者張君勱氏，此次自美首途周遊世界，曾在香港稍作勾留，繼飛東京訪問，但却過台灣而不入。台灣之陳誠、張羣、張道藩三公，特請立委王世憲赴日促駕，懇其順道返台灣一行。

正中書局出版之「中國近代史論叢」，係由包濟彭、吳相湘、李定一共同編著，第一輯十冊經已發行，計為：①史學與史料。②中西文化交流。③早期中外關係。④太平軍。⑤自強運動。⑥第一次中日戰爭。⑦維新與保守。⑧中華民國之建立。⑨第二次中日戰爭。⑩俄帝之侵略。

中國大陸

大陸各地正在大搞「工農與羣衆文藝創作的合作化」，許多的專業作者，都深入工廠農村從事活動。如電影導演謝添，已和長辛店機車車輛修理廠的職工，合寫了一部電影劇本，連老工人的家屬都參加了討論。中國評劇院的戲劇工作者，也和北京市郊的一個人民公社的社員，共同創作了一個劇本「海澱花」。

中共發動批判巴金的作品，到現在已經有了多月，其中如「中國青年」、「文學知識」和「光明日報」等報刊，都發表了許多批評文字。中共雖企圖竭力削弱或根除巴金作品在青年當中的影響力，但許多愛好巴金作品的人，仍然甘冒危險為巴金作品辯護，甚至在提到這些作品時，仍然揚溢着十分喜愛的熱情，根本不相信巴金作品對於青年有什麼「危害」的作用。他們認為巴金的作品：「符合新民主主義革命的要求」，反對意圖消滅巴金作品的惡意抨擊。

北京、上海、湖北等地的出版社，根據文化部的指示，對出版圖書的質量加以檢查之後，發現許多違背黨的方針和政策的文章。例如：①上海出版社出版的「怎樣正確認識和處理人民內部的矛盾」一書，認為階級矛盾已經降到次要地位，這就是宣傳了右傾思想。②「政治學習」第三期有一篇文章，把右派的反動看做是一般的政治錯誤，這是不正確的。此外，還有：(a)在宣傳共產主義的過渡以及勞動、分配等問題上，陷於一種混亂及片面看法的；(b)宣傳先進人物，忽視了黨的領導的；(c)表面上在批判資產階級理論，實際上反而歌頌了資產階級的。

馬來亞出版印務公司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書報什誌 各種簿冊
工作優良 價格低廉
交貨迅速 服務週到

各界商翁賜顧請洽

電話：八九九〇二

KUALA LUMPUR.

電話：五九五八〇

KUALA LUMPUR.